

股票代碼：1515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http://www.rexon.net>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4 年度年報

誠實·穩健·茁壯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9 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林益隆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4)2491-4141 分機 6188

電子郵件信箱：liny.lin@rexon.com.tw

代理發言人：陳博

職 稱：經理

電 話：(04)2491-4141 分機 6199

電子郵件信箱：bo.chen@rexo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 261 號

電 話：(04)24914141

分 公 司：無

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 261 號

電 話：(04)24914141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http://www.ctbcbank.com>

電 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張字信、陳君滿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排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網 址：<http://www.rexon.net>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 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 組織系統.....	5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26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27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更換會計師資訊.....	27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9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0
肆、募集情形.....	31
一、 資本及股份.....	31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35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35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5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	35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37
一、 業務內容.....	37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1
三、 從業員工.....	48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 勞資關係.....	49
六、 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53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3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前項第六款所稱關係企業，係指符合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者.....	64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5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6
一、 財務狀況.....	66
二、 經營結果.....	67
三、 現金流量.....	67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8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8
六、 風險管理及評估.....	68
七、 其他重要事項.....	70
捌、特別記載事項.....	71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1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4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4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74
玖、財務報告.....	75
一、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75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1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二〇一五年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樂觀，特別是新興市場成長速度未如預期回穩，反而大幅衰退，加上國際油價大跌及金融市場波動加劇等不利因素影響。歐元區、美國、中國以及世界各地的金融與經濟景況仍然渾沌未明，一系列全球經濟數據顯示，世界經濟增長正加速放緩，全球低成長狀態將比預期更久。本公司持續有效調整產品組合及提升毛利率，持續塑造競爭優勢。

一、104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一)、營運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104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3,455,806仟元，與103年度3,606,265仟元相較，減少新台幣150,459仟元，減少比率4.17%。104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27,919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約0.70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4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支出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8.59	57.0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37	115.92
	速動比率%	81.28	86.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3	2.99
	權益報酬率(%)	6.13	5.32
	每股盈餘(元)(當期)	0.81	0.70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提升研發團隊質和量，使研發、製造及品質等資源整合，不斷提供創新及超越客戶需求的產品，透過品牌及零售店策略聯盟之營運模式，將產品擴展到中國、美國、歐洲及其他市場；另為滿足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延伸之需求，持續分配資源發展新品項。

壹、致股東報告書

二、105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及重要政策

1. 增加產品項目及持續調整產品結構，提升整體附加價值為目標。
2. 積極開發新客戶，增加營收。
3. 持續降低成本及提升產品品質來提高公司整體的獲利能力。
4. 持續推動全球海外銷售，增加業務之拓展。

(二)、營業預期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展望二〇一六年全球經濟情勢，全球經濟仍維持低迷成長趨勢，力山穩健經營的態度，雖面臨中國強大競爭壓力下，本公司以客戶導向為思考的立足點，為集團的核心產品創造世界級絕對領先地位並強化與競爭對手的差異化，同時以獲利提升為首要目標，以追求企業的優質化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提升領先的產品研發、製程能力以及優於客戶信賴品質的產品來服務我們忠實的客戶，縱使外部環境險惡，然基於過去40多年來長期培養的經營團隊及優秀的員工，我們會克服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衝擊，穩健掌握及控管各種經營風險。

回顧過去一年感謝全體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未來一年會秉持以往精神，更快速回應客戶需求，更提升客戶滿意度來增加營收、利益創造更大的股東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羚



貳、公司簡介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 62 年 4 月 30 日

(二). 公司沿革：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2.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3. 其他資訊：

(1). 1972 年 4 月 20 日由陳瑞榮、王坤復、林樹霖三人創立，資本額肆拾伍萬元。

(2). 1973 年 4 月 30 日正式登記為國興機械廠，員工四名，廠房 30 坪，租廠台中市永和街，資本壹佰陸拾萬元。

(3). 1974 年遷址台中市大慶街，廠房 200 坪，改制為國駿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4). 1976 年 2 月增資為參佰萬元，10 月遷至大里市塗城路，增資為壹仟零壹拾萬元正，改制為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佔地約 1400 坪，開始規劃電腦流程。

(5). 1982 年 2 月增資為貳仟參佰萬元。

(6). 1983 年榮獲品管甲等工廠認可；並名列 71 年度五百大企業之一，全國工具機外銷榜首，董事長陳瑞榮先生當選第六屆中華民國創業青年楷模；12 月投資壹億陸仟萬元興建仁化路第二廠，並增資為柒仟萬元，當年度營業額增加為柒億參仟多萬元。

(7). 1985 年元月仁化廠落成，並增資為壹億參仟多萬元，獲工業局登錄為中衛體系中心廠；並榮獲全國工業總會經營合理化獎。

(8). 1986 年投資美國 Power Tools Specialists Inc. (P.T.S)；另投資 Porfi Heimwerker Maschinen GmbH(P.H.M).

(9). 1986 年營業額增至壹拾陸億玖仟柒佰萬元。

(10). 1987 年 9 月增資為一億伍仟萬元，營業額為壹拾捌億貳仟肆佰萬元。購置 IBM S/38 電腦設備。

(11). 1989 年 1 月導入全公司品質管理(TQC)，推動企業經營合理化。6 月耗資一億一仟餘萬元，完成仁化廠增建，8 月資本額增資為一億玖仟玖佰伍拾萬元。

(12). 1990 年 9 月份建置 IBM AS/400 系統電腦設備。

(13). 1992 年 2 月榮獲中華民國第一屆發明獎；7 月份資本額增資為肆億元；8 月通過歐洲共同市場 ISO-9002 驗證。

(14). 1992 年在日本投資設立力山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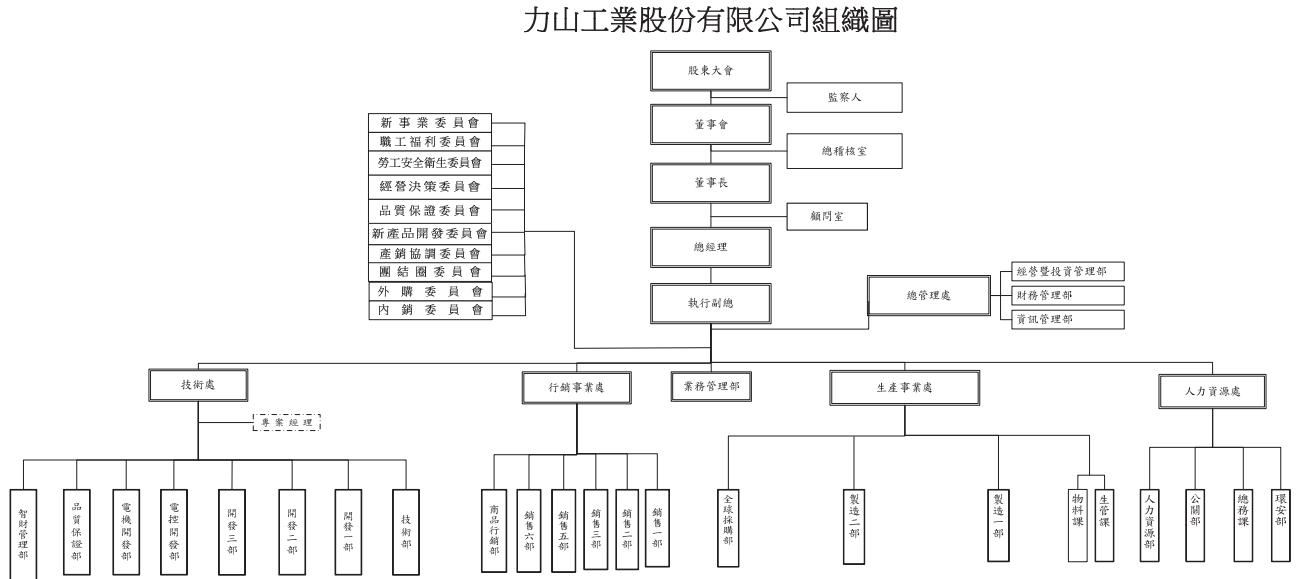
貳、公司簡介

- (15). 1993 年在德國投資設立歐洲分公司。
- (16). 1994 年在法國投資設立法國分公司。
- (17). 1994 年 11 月榮獲經濟部優良產業科技發展「傑出獎」。
- (18). 1995 年 2 月股票公開上市；9 月通過 ISO-9001 認證。
- (19). 1995 年在英國投資設立英國力山。
- (20). 1996 年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Gold Item Group Ltd.，投資大陸杭州力武電機有限公司。
- (21). 1998 年 12 月全球支援中心完工，1999 年元月舉行「全球支援中心」啟用典禮，成為全球 E 化製造服務中心。
- (22). 1999 年順利通過 ISO-1400 認證。
- (23). 2000 年由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輔導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24). 2000 年榮獲經濟部精銳獎之殊榮。
- (25). 2000 年本公司合併力友工業、力二工業及台灣速立公司。
- (26). 2001 年 4 月榮獲美國希爾斯公司頒發 P.I.P.(Partner In Progress)最佳供應伙伴獎。
- (27). 2002 年 4 月再度榮獲美國希爾斯公司所頒發的 PIP 年度最佳供應夥伴獎項，同月本公司導入 SAP 系統正式上線。
- (28). 2003 年 5 月與美國希爾斯公司導入 C.P.F.R. 專案 (協同計劃、預測、補貨)，同年 11 月系統正式上線。
- (29). 2004 年 3 月正式導入 TPM 全面生產管理活動。
- (30). 2007 年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Gold Item Group Ltd.，投資大陸蘇州力山健康事業有限公司。
- (31). 2007 年 3 月榮獲第四屆台灣優良品牌獎。
- (32). 2008 年撤銷投資大陸蘇州力山健康事業有限公司。
- (33). 2008 年榮獲美國消費雜誌推薦最佳購買“商用橢圓/輕型商用跑步機”
- (34). 2009 年撤銷投資力山日本、力山歐洲、Mejix。
- (35). 2009 年榮獲 Precor 年度最佳供應商獎。
- (36). 2010 年投資大陸東陽力冀、榮獲美國消費雜誌推薦最佳購買商品、榮獲 Precor 年度最佳供應商獎、全國品管圈參賽數度得獎。
- (37). 2011 年榮獲全國品管圈得獎。
- (38). 2012 年榮獲 Stanley Black & Decker 卓越表現獎、全國品管圈得獎。
- (39). 2013 年投資大陸桐鄉力山及杭州勘吉，榮獲全國品管圈得獎。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職掌及功能
總管理處		負責公司經營策略規劃、財務與稅務會計事項及電腦資訊系統推動與維護
人力資源處		負責公司人事政策、組織編制、企業形象、總務與環安等之規劃與執行
行銷事業處		負責公司工具機 Retailer/OEM/ODM 業務之拓展與銷售、健身機事業群經營策略規劃、產品開發規劃與執行
生產事業處		負責公司健身機與工具機製造產能提升、配合全球採購作業，生產最低成本與最佳品質之產品
技術處	產品開發部	負責工具機及健身機產品策略、產品改良及新產品開發工作
	品質保證部	負責全公司零件及成品檢驗工作，並建立、維持與檢核品保制度
	智財管理部	負責公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專利侵害分析與迴避設計、專利訴訟案件處理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5年04月02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王坤復	103.06.06	62.04.30	14,214,793	7.83%	13,600,851	7.49%	11,155,785	6.15%			初中，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1. 董事:力武國際、Gold Item 2. 本公司執行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王冠祥 陳瑞榮 陳瑞龍	子女 妻兄 妻兄
董事	中華民國	陳瑞榮	103.06.06	62.04.30	12,860,445	7.09%	12,552,974	6.92%	1,668,550	0.92%			碩士，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力山工業董事長	1. 董事:力武國際、力山科技、亞信、華中、盛華 2. 本公司榮譽董事長	監察人 董事長	陳瑞龍 王坤復	兄弟 妹夫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冠祥	103.06.06	91.06.26	4,220,700	2.33%	2,628,700	1.45%	3,576,547	1.97%			中興大學碩士，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 董事:PTS、寶晶、亞信 2. 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王坤復	父
董事	美國	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103.06.06	95.06.14	0	0.00%	-	0.00%	-	0.00%			Bosch 工具機北美區總裁退休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鄭徽志	103.06.06	97.06.19	34,906	0.02%	34,906	0.02%	-	0.00%			逢甲大學，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1. 董事:福裕事業、力山科技 2. 本公司執行副總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錫盈	103.06.06	82.03.27	1,822,824	1.00%	1,822,824	1.00%	563,421	0.31%			逢甲大學	1. 董事:寶晶 2. 本公司副總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06.06	97.06.19	730,137	0.40%	730,137	0.4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柯谷霖	103.06.06	97.06.19	274,537	0.15%	274,537	0.15%	111	0.00%			逢甲大學，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副總	本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瑞龍	103.06.06	97.06.19	3,490,192	1.92%	2,876,249	1.58%	3,175,202	1.75%			初中，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技術總監	1. 董事:力武國際	董事 董事長	陳瑞榮 王坤復	兄弟 妹夫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仲雄	103.06.06	88.06.09	1,723,624	0.95%	1,723,624	0.95%	-	0.00%			教育學院，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	無	無	無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2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王坤復 11%、陳麗美 9.54%、王冠祥 7.92%、王冠矜 6.92%、力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陳君璋 4.52%、陳君亭 4.52%、陳淑萍 4.08%、陳芃宇 4.08%。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2 日

法人名稱(註一)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二)
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王坤復 13%、陳瑞榮 12%、陳麗美 12%、陳瑞龍 6%、王冠祥 3.34%、王冠矜 3.34%、王冠涓 3.32%、賴淑貞 2.5%、陳瑞欽 2.4%。
力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坤復 12.5%、陳麗美 11.25%、陳瑞榮 9.5%、王冠矜 8.75%、王冠祥 8.75%、王冠涓 8.75%、陳瑞龍 5.6%、陳吳釵 5.5%、陳君璋 4%、陳君亭 4%。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參、公司治理報告

2.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05 年 4 月 2 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王坤復			✓					✓		✓		✓	✓	0
陳瑞榮			✓					✓		✓		✓	✓	0
王冠祥			✓					✓		✓		✓	✓	0
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	✓	✓	✓	✓	✓	✓	✓	✓	✓	✓	0
鄭懷志			✓			✓	✓	✓		✓	✓	✓	✓	0
林錫盈			✓					✓		✓	✓	✓	✓	0
力合開發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谷 霖			✓		✓	✓	✓	✓	✓	✓	✓	✓	✓	0
陳瑞龍			✓	✓				✓		✓		✓	✓	0
楊仲雄			✓	✓	✓		✓	✓	✓	✓	✓	✓	✓	0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執行長	中華民國	王坤復	94.07.01	13,600,851	7.49%	11,155,785	6.15%			初中·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力武國際董事、Gold Item董事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王冠祥 王冠矜	子女 子女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冠祥	94.07.01	2,628,700	1.45%	3,576,547	1.97%			中興大學碩士·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PTS 董事、亞信董事、寶晶董事	執行長 會計主管	王坤復 王冠矜	父 姐弟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懷志	89.06.23	34,906	0.02%	-	0.00%			逢甲大學·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福裕事業董事、力山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錫盈	76.11.01	1,822,824	1.00%	563,421	0.31%			逢甲大學·寶晶董事長	寶晶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益隆	78.06.01	219,611	0.12%	-	0.00%			文化大學· 人力資源處副總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宗榮	99.05.01	14,960	0.01%	-	0.00%			成功大學, 行銷事業處副總	力山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政洲	99.05.01	47,163	0.03%	-	0.00%			朝陽科技大學碩士 技術處副總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儀玲	99.05.01	32,603	0.02%	-	0.00%			東海大學 業務管理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正運	99.05.01	280,859	0.15%	860,664	0.47%			南投高中 總管理處副總	無	協理	林暉淵	妹夫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運基	100.09.01	35,740	0.02%	31,764	0.02%			公東高工 技術處副總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尙立	95.06.01	426,934	0.24%	9,925	0.01%			達拉斯浸會大學 銷售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宗明	96.10.01	-	0.00%	4,000	0.00%			聯合工專 銷售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顧永鎔	97.01.01	10,000	0.01%	-	0.00%			勤益工專 銷售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暉淵	100.08.01	39,855	0.02%	-	0.00%			明德高商 生產事業處協理	無	副總經理	陳正運	妻兄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王冠矜	94.12.01	3,304,79	1.82%	1,464,397	0.81%			銘傳大學 總管理處經理	力山科技董事	執行長 總經理	王坤復 王冠祥	父 姐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千元，10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退職退休金(F)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王坤復																			
	陳瑞榮																			
	王冠祥																			
董事	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0	0	3,889	0	3.04%	14,747	588	0	0	0	0	0	0	0	0	0	15.02%	15.25%	1,788
	鄭懷志																			
	林錫盈																			
	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谷霖																			

註：退職退休金中104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皆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2,000,000元	本公司 王坤復、陳瑞榮、王冠祥、Patrick Nicholas Maguire、鄭懷志、林錫盈、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谷霖	本公司 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谷霖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王坤復、陳瑞榮、王冠祥、鄭懷志、林錫盈、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7席	7席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千元，10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瑞龍	0	0	1,111	1,111	2,128	2.53%		
監察人	楊仲雄	0	0	1,111	1,111	2,128	2.5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楊仲雄	楊仲雄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瑞龍	陳瑞龍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席	2席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千元 · 104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副總經理	鄭懷志																		
副總經理	林錫盈																		
副總經理	林益隆	14,035	14,075	842	842	2,864	2,864	0	0	0	0	13.87%	13.90%	0	0	0	0	0	180
副總經理	謝宗榮																		
副總經理	羅政洲																		
副總經理	陳儀玲																		
副總經理	陳正連																		
副總經理	張運基																		

* 註：退職退休金中 104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皆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錫盈、林益隆、謝宗榮、羅政洲、陳儀玲、陳正連、張運基	林錫盈、林益隆、謝宗榮、羅政洲、陳儀玲、陳正連、張運基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王坤復、王冠祥、鄭懷志	王坤復、王冠祥、鄭懷志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10 席	10 席

參、公司治理報告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千元，105年3月31日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行長	王坤復	0	0	0	0
	總經理	王冠祥				
	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鄭懷志				
	副總經理	林益隆				
	副總經理	林錫盈				
	副總經理	謝宗榮				
	副總經理	羅政洲				
	副總經理	陳儀玲				
	副總經理	陳正運				
	副總經理	張運基				
	協理	林恂立				
	協理	林宗明				
	協理	顧永鎗				
	協理	林暉淵				
	會計主管	王冠羚				

(五).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5.02%	15.25%	10.83%	11.29%
監察人	2.53%	2.53%	1.44%	1.4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87%	13.90%	12.95%	13.27%

2. 給付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 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員工認股權憑證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定。

參、公司治理報告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 / A 】	備註
董事長	王坤復	7	0	88%	
董事	陳瑞榮	7	0	88%	
董事	王冠祥	6	0	75%	
董事	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2	0	25%	
董事	鄭懷志	8	0	100%	
董事	林錫盈	7	0	88%	
董事	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谷霖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A、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B、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C、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 / A)	備註
監察人	陳瑞龍	8	100.00%	
監察人	楊仲雄	8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研議中	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人處理股東事宜。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可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	(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公司已訂定『關係企業管理規定』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並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研議中。	(一) 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設有新產品委員會、產銷委員會、品質保證委員會等。	(二) 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研議中，未來將評估並參考相關法令規定及實務做法訂定之。	(三) 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每年董事會定期年度評核會計師之資格及獨立性，每年簽證會計師提供本公司「獨立性聲明書」，且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四)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因應利害關係人，依其關切議題提供溝通管道與作法，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及相關對應單位之聯絡資訊，以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相關之議題。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已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為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將相關的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的執行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網站提供中英文相關訊息予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並指派人資處副	(二) 無差異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p>總林益隆先生擔任發言人，公關經理陳博先生擔任代理發言人，另有公關部門維持與媒體之溝通管道，對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重大訊息，皆能及時並允當揭露。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將此管理程序告知全體員工、經理人及董事。</p>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A、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B、 僱員關懷：透過員工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C、 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D、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供應商將持續秉持互信、互利的精神，以及維繫良好的關係。</p> <p>E、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F、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每年會視公司董監進修需求，安排專業講師到公司講授。詳細如附件一</p> <p>G、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配合相關法令及實際運作之需要，建立標準作業流程及訂定內部管理制度，除舉辦教育訓練培養員工正確觀念，並積極推廣與落實各項風險管理規範，以降低財務及業務上可能面臨的風險。此外，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針對公司所訂各項風險管理辦法之執行進行查核，針對缺失進行改善，確實衡量並有效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運作。</p> <p>H、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一向嚴守客戶機密，客戶間彼此若有競爭關係者，設計於不同專區進行生產，建立防火牆。</p> <p>I、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尚未購買，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p>研議中</p>

參、公司治理報告

附件一：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1).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董事	王坤復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陳瑞榮	104/09/18	104/0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座談會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座談會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王冠祥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鄭懷志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林錫盈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柯谷霖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監察人	陳瑞龍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監察人	楊仲雄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2). 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執行長	王坤復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總經理	王冠祥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副總經理/財務主管	鄭懷志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副總經理	林錫盈	104/05/11	104/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6
		104/11/10	10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會計主管	王冠矜	104/09/10	104/0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2
內部稽核	李榮國	104/07/06	104/07/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蒐集證據作法解析與檢調單位搜索查扣犯罪證據實況觀摩	6	12
		104/09/11	104/09/1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人員如何成為企業診斷高手	6	
內部稽核	鍾坤章	104/10/22	104/10/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落實營運稽核提升價值	6	12
		104/10/23	104/10/2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蒐集稽核證據的八大技術一天龍八步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洪昭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否
其他	劉培堯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否
其他	方文碩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否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16日至106年6月5日，最近年度(104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洪昭男	4	0	100%	104年01月01日新任
委員	劉培堯	4	0	100%	103年06月16日連任
委員	方文碩	4	0	100%	103年06月16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p> <p>(二) 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p> <p>(三) 本公司已設置人力資源處兼職執行。</p> <p>(四) 公司訂有明確之薪酬政策，並確保薪酬及福利皆符合法令要求，並採同工同酬之薪酬政策。每年會進行業界薪資調查，根據外界環境變化、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予以調整薪資及核給各類獎金，以確保薪酬福利符合市場水準及公平性；公司訂有獎懲辦法。</p>	<p>(一)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p> <p>(二)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p> <p>(三)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p> <p>(四)無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設計改善，提升資源利用率，以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進而降低對環境負荷。</p> <p>(二) 本公司推行環安衛管理系統於1999年取得ISO-1400認證。設立環安部管理專責單位。</p> <p>(三) 公司提倡節能減碳，減少日光燈數量、隨收關燈、加強保養冷氣機、無紙化等相關活動以減少能源的浪費。</p>	<p>(一)無差異</p> <p>(二)無差異</p> <p>(三)無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本公司已建置員工申訴機制並妥適處理。</p> <p>(三) 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已備置合格急救人員及足夠急救箱，以及實施新進人員、調換工作者以及新任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的教育訓練，並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設置哺乳室；本公司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組織及定義緊急應變處理流程及工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作業程序，以因應緊急意外事故包括：停電、停水、火災、水災、颱風、地震、</p>	<p>(一)無差異</p> <p>(二)無差異</p> <p>(三)無差異</p>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人員受傷(有暫時或永久失能之虞)、食物中毒、法定傳染病(SARS)、水質污染等等可能造成人員生命財產損失及環境污染之任何緊急狀況。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詳見頁次51。	(四)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設有專人、每月各部門面談及會議，以及全公司月會等措施，以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通知員工權益及公司相關政策。 (五)本公司設立人力資源處建立員工有效職涯能力發展。	(五)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產品相關消費者權益以及產品服務上，皆是由品牌客戶直接處理。	(六)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七)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在與供應商來往前會進行供應商評鑑作業流程，調查項目裡包括環境與社會調查。	(八)無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在與供應商簽署的採購合約，根據採購合約要求供應商及其產品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九)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本公司揭露方式尚在研議中。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A、環保：已設置廢水、廢棄物等的清除處理及廢容器回收。 B、社區參與、社會服務：本公司提供義消救災器材。 C、社會貢獻、社會公益：本公司響應政府立即上工計畫，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與慈善公益團體。 D、消費者權益：投保產品責任險及消費者服務專線。 E、人權：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F、安全衛生：定期進行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及分別獲得ISO-9000、ISO-9001認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一) 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誠信是我們的核心價值也是經營企業之根本；且此準則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員工及相關人員。	無差異
	V		(二) 於道德行為準則中明訂禁止之行為，包含利益衝突之回避、饋贈與業務款待、政治獻金及慈善捐贈等之原則及標準，以及是否違反道德行為之審驗原則。	無差異
	V		(三) 將有關資金、採購等單位/人員等列為潛在風險較高單位/人員，除進行教育訓練、編制相關執行手冊進行宣導/規範外，並以內部稽核降低風險。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一) 本公司「力山集團同仁行為守則」規範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或明訂誠信事項。	無差異
	V		(二) 本公司指定人力資源處為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措施之制定及監督執行，如有重大違規情事，應於董事會報告，截至目前為止無發現重大違反行為。	無差異
	V		(三) 於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中表達對利益衝突之關注，另於道德行為準則中明確說明利益抵觸之情況/標準，並要求相關人員應予迴避，另要求知悉或面臨類似情況時，主動並充分向直屬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最高主管或董事會報告說明。	無差異
	V		(四) 本於誠信經營之原則，每年均會對包括會計制度在內的內部控制制度，針對其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進行評估及自我檢查，必要時加以修正；並由稽核進行覆核。	無差異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所有新人入職當天皆須接受職前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任何人發現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可直接向人力資源處最高主管、稽核單位、董事長、總經理或經由員工申訴管道提出報告。對於違反之經理人或員工，將依視情節之輕重，依“員工獎懲辦法”相關規定採取包括解僱或解除委任在內之處分。對於違反誠信、清廉原則之業務往來交易對象，公司將嚴正處理，視情節輕重而減少或取消其與公司之合作關係、甚或交予相應之司法機關處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訂有申訴辦法，從申訴提出、調查、調查結束之處理，皆訂有明確之作業程序，公司並對於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全程保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舉發或被舉發之相關人員所參與的調查過程，公司應給予保護以避免因此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揭露在本公司網路。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應商: 本公司與供應商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2. 員工: 定期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3. 投資人: 架設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概况、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4. 消費者: 設有專線及客服信箱，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管道。 5. 管理規定: 各部門制定 SOP 標準作業、核准權限、內部稽核制度等相關規定進行規範。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請至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適用設計執行均有效並採遵循全部法令)

日期：105 年 3 月 1 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及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坤復 簽章



總經理： 王冠祥 簽章



參、公司治理報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3. 內部稽核人員及會計主管參加專業訓練機構或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訓練機構	所受訓練及時數
內部稽核	李榮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蒐集證據作法解析與檢調單位搜查扣犯罪證據實況觀摩(6 小時)
內部稽核	李榮國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人員如何成為企業診斷高手(6 小時)
內部稽核	鍾坤章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落實營運稽核提升價值(6 小時)
內部稽核	鍾坤章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蒐集稽核證據的八大技術一天龍八步(6 小時)
會計主管	王冠羚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會計(3 小時)、公司治理(6 小時)、職業道德與法律責任(3 小時))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4 年度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4/06/09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	已依決議照案執行。
	(二)、監察人查核 10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已依決議照案執行。
	承認事項	
	(一)、通過承認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表冊。	已依決議照案執行。
	(二)、通過承認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已依決議照案執行。
	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二)、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參、公司治理報告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4/3/12	1.討論本公司 104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已訂定 104/6/9。
104/3/24	1.103 年度營業報告及 104 年度營業計劃。 2.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3.本公司 10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執行情形報告。 4.「內部控制聲明書」討論案。 5.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書表之審核案。 6.擬具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7.討論本公司 104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8.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案。	1.已報告。 2.已報告。 3.已報告。 4.已審核完成。 5.已審核完成。 6.已審核完成。 7.已訂定 104/6/9。 8.已評估。
104/4/14	1.擬議部分處份 LGT Money Market Fund USD 基金，提請討論	1.已處分。
104/5/11	1.本公司 104 年第一季決算書表之審核案	1.已審核完成。
104/5/28	1.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報告。 2.本公司對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提請討論。	1.已報告。 2.已背書完成。
104/8/11	1.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報告。 2.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3.本公司 104 年第二季決算書表之審核案。 4.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調薪建議案，提請討論。	1.已報告。 2.已修訂完成。 3.已審核完成。 4.已調整完成。
104/11/10	1.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報告 2.本公司 104 年第三季決算書表之審核案 3.本公司對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提請討論	1.已報告。 2.已審核完成。 3.已背書完成。
104/12/22	1.104 年度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及擬訂 105 年度稽核計畫。 2.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3.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4.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提請討論。 5.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提請討論。 6.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提請討論。 7.擬訂本公司「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提請討論。 8.本公司赴大陸投資情形案，提請討論。	1.已審核完成。 2.已修訂完成。 3.已修訂完成。 4.已訂定完成。 5.已訂定完成。 6.已訂定完成。 7.已訂定完成。 8.已公告完成。
105/3/1	1.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2.討論本公司 105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3.「內部控制聲明書」討論案。 4.本公司對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提請討論。	1.已報告。 2.已訂定 105/5/31。 3.已審核完成。 4.已背書完成。
105/3/24	1.104 年營業報告及 105 年度營業計劃。 2.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執行情形報告。 3.本公司 10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執行報告。 4.本公司 104 年度決算書表之審核案。 5.討論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6.擬具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7.討論本公司 105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8.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案。	1.已報告。 2.已報告。 3.已報告。 4.已審核完成。 5.已審核完成。 6.已審核完成。 7.已訂定 105/5/31。 8.已評估。

參、公司治理報告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	陳君滿	104.01.01~104.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0	0	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530	0	3,530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0	0	0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0	0	0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0	0	0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0	0	0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	3,530	0	0	0	0	0	104.01.01~104.12.31	略
	陳君滿							104.01.01~104.12.31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第一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不適用。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4年3月24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原因：採權益法評價長期投資之部分投資公司未經安侯事務所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會計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字信、陳君滿(註)
委任之日期	104年3月24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為安侯建業會計事務所郭士華、張字信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調整業務變更為張字信、陳君滿會計師。

(1).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 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王坤復	0	0 (2,411,352)	0	0
董事	陳瑞榮	0	0 (1,346,867)	0	0
董事兼副總及財務主管	鄭懷志	0	0	0	0
董事兼顧問	林錫盈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王冠祥	208,000	0	0	0
董事	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0	0	0	0
董事	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谷霖	0	0	0	0
監察人	陳瑞龍	0	0 (803,122)	0	0
監察人	楊仲雄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益隆	0	0	0	0
副總經理	謝宗榮	0	0	0	0
副總經理	羅政洲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儀玲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正運	0	0	0	0
副總經理/研發主管	張運基	0	0	0	0
協理	林恂立	0	0	0	0
協理	林宗明	0	0	0	0
協理	顧永鎰	0	0	0	0
協理	林暉淵	0	0	0	0
會計主管	王冠羚	0	0	0	0

註 1：股權質押無移轉給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事。

(二). 股權移轉變動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無符合條件的資料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王坤復	贖回	104.05.1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分行		983,578	7.49%	23.96%	
王坤復	贖回	104.05.1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分行		793,208	7.49%	23.96%	
王坤復	贖回	104.02.05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34,566	7.49%	23.96%	
陳瑞榮	贖回	104.02.12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里分公司		434,678	6.92%	26.12%	
陳瑞榮	贖回	104.05.1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分行		475,925	6.92%	26.12%	
陳瑞榮	贖回	104.02.05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36,264	6.92%	26.12%	
陳瑞龍	贖回	104.02.12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里分公司		168,556	1.58%	23.71%	
陳瑞龍	贖回	104.02.05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34,566	1.58%	23.71%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王坤復	13,600,851	7.49%	11,155,785	6.15%	0	0	陳麗美 王冠鈴 王冠涓 陳瑞榮 賴淑貞	配偶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82,856	7.21%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王坤復	13,600,851	7.49%	11,155,785	6.15%	0	0	陳麗美 王冠鈴 王冠涓 陳瑞榮 賴淑貞	配偶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陳瑞榮	12,552,974	6.92%	1,668,550	0.92%	0	0	陳麗美 王坤復 賴淑貞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陳麗美	11,155,785	6.15%	13,600,851	7.49%	0	0	王坤復 王冠鈴 王冠涓 陳瑞榮 賴淑貞	配偶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中國信託受山工業員工 持股綜合信託專戶	10,392,808	5.73%	0	0	0	0	無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率	股數	持 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率	名 稱 (或 姓名)	關 係	
力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4,643	5.67%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賴淑貞	3,175,202	1.75%	2,876,249	1.58%	0	0	陳瑞榮 陳麗美 王坤復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楊德華	3,323,000	1.83%	0	0	0	0	無	無	
王冠羚	3,304,794	1.82%	1,464,397	0.81%			陳麗美 王坤復 王冠涓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王冠涓	3,221,118	1.77%	1,232,643	0.68%			陳麗美 王坤復 王冠羚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賴淑貞	3,175,202	1.75%	2,876,249	1.58%	0	0	陳瑞榮 陳麗美 王坤復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二親等內親屬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 105 年 03 月 31 日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 事、監 察 人、經 理 人 及 直 接 或 間 接 控 制 事 業 之 投 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寶晶(股)公司	1,600	16	0	-	1,600	16
力山科技(股)公司	7,588	80.09	267	2.82	7,855	82.91
Power Tool Specialists Inc.	0.096	96	0.004	4	0.1	100
Gold Item Group Limited	35,606	100	0	0	35,606	100
力武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0	0	79,560	100	79,560	100
杭州力武機電有限公司	0	0	12,200	100	12,200	100
Rexon Technology Ltd. (Brunei)	0	0	700	100	700	100
力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0	0	700	100	700	100
金科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0	0	10	100	10	100
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	0	0	25,000	100	25,000	100
杭州勘吉貿易有限公司	500	100	0	0	500	100

肆、募集情形

肆、募集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05年3月31日 單位：股數/仟股；金額/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5.08	10	114,600	1,146,000	95,264	952,64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3,76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880 仟元	無	A
86.08	10	150,000	1,500,000	126,696	1,266,956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9,527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4,790 仟元	無	B
87.08	10	208,000	2,080,000	154,569	1,545,688	盈餘轉增資 152,035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6,696 仟元	無	C
88.08	10	380,000	3,800,000	204,804	2,048,036	盈餘轉增資 347,779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4,569 仟元	無	D
89.09	10	380,000	3,800,000	238,801	2,388,010	盈餘轉增資 237,572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2,402 仟元	無	E
90.02	10	380,000	3,800,000	249,713	2,497,131	合併增資發行新股 109,121 仟 元	無	F
92.08	10	380,000	3,800,000	252,210	2,522,103	盈餘轉增資 24,972 仟元	無	G
96.06	10	380,000	3,800,000	228,784	2,287,843	註銷庫藏股減資 234,260 仟元	無	H
101.10	10	380,000	3,800,000	181,474	1,814,735	減資彌補虧損 473,108 仟元	無	I

註 1：以上各年度增資核准函：

- A. 85年07月03日 (85)台財證(一)第38780號
- B. 86年07月04日 (86)台財證(一)第49505號
- C. 87年07月09日 (87)台財證(一)第58634號
- D. 88年07月13日 (88)台財證(一)第64544號
- E. 89年07月15日 (89)台財證(一)第61390號
- F. 89年12月18日 (89)台財證(一)第99387號
- G. 92年07月29日 (92)台財證(一)第0920134232號
- H. 96年06月26日 經授商字第09601138800號
- I. 101年10月15日 經授商字第10101211760號

肆、募集情形

2. 股份種類

105年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市公司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1,473,500	198,526,500	380,000,000	

(二). 股東結構

基準日:105.05.31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0	2	15	19	7,826	0	7,862
持有股數	0	10,393,601	24,724,330	682,643	145,672,926	0	181,473,500
持有比率%	0.00%	5.73%	13.62%	0.38%	80.27%	0.00%	100.00%

(三). 股權分散表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999	3,700	1,263,560	0.70%
1,000-5,000	2,694	6,494,873	3.58%
5,001-10,000	649	5,155,034	2.84%
10,001-15,000	176	2,258,875	1.24%
15,001-20,000	173	3,098,161	1.71%
20,001-30,000	127	3,241,610	1.79%
30,001-40,000	69	2,448,369	1.35%
40,001-50,000	39	1,828,340	1.01%
50,001-100,000	107	7,432,789	4.10%
100,001-200,000	41	5,688,378	3.13%
200,001-400,000	33	8,916,101	4.91%
400,001-600,000	13	6,411,946	3.53%
600,001-800,000	8	5,744,172	3.17%
800,001-1,000,000	3	2,860,664	1.58%
1,000,001 股以上	30	118,630,628	65.36%
合計	7,862	181,473,500	100.00%

肆、募集情形

(四).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王坤復	13,600,851	7.49%
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82,856	7.21%
陳瑞榮	12,552,974	6.92%
陳麗美	11,155,785	6.15%
中國信託受力山工業員工持股綜合信託專戶	10,392,808	5.73%
力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4,643	5.67%
楊德華	3,323,000	1.83%
王冠羚	3,304,794	1.82%
王冠涓	3,221,118	1.77%
賴淑貞	3,175,202	1.7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03 月 31 日
	最高	最低			
每股市價	最高		12.85	13.9	11.5
	最低		9.01	8.5	9.74
	平均		10.83	10.65	10.5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91	13.31	N/A
	分配後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N/A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81,473,500	181,473,500	181,473,500
	每股盈餘		0.81	0.70	N/A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0
		資本公積配股	0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0
	累積未付股利		0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3.37	15.21	N/A
	本利比		0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無
	現金股利殖利率		0	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無

備註:105 年 3 月 31 日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本益比等欄位因 105 年第一季財務數字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揭露。

肆、募集情形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 第二十五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上述公司章程股利分派內容為董事會擬具之修章案內容，尚待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2). 第二十五條之一：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本公司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中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 105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再由董事會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

期初未分配盈餘	321,098,605
減: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6,00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27,880,26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2,788,026)
可供分配盈餘	434,014,83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0.5 元)	90,736,7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43,278,086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 本次股東會擬議不發放無償配股，因此無影響。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上述公司章程股利分派內容為董事會擬具之修章案內容，尚待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肆、募集情形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4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為新臺幣 156,709,562 元，擬配發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現金新臺幣 7,835,478 元及董監酬勞新臺幣 5,000,000 元，與帳上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不適用。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公司應敘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之目的、買回股份期間、買回之區間價格、已買回股份種類、數量及金額、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及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應包括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並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基金債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應包括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並揭露相關發行條件、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屬私募特別股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一).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應包括已參與發行而尚未全數兌回及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並揭露發行日期、發行總金額、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等相關事項。屬私募海外存託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 (1).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肆、募集情形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1.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以下簡稱上市公司）或股票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或第三條之一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以下簡稱上櫃公司），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
 2. 除前目規定之公司外，應揭露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無。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七、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 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包括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本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無。
- (二). 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前款之各次計畫內容如屬下列各目者，另應揭露下列事項：無。
1. 如為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項目予以比較說明：無。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就該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對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加以說明：無。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之增減情形、利息支出、營業收入等科目及每股盈餘予以比較說明，並分析財務結構：無。

伍、營運概況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各種機械、五金、工具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2). 各種塑膠、橡膠、油墨、人造泡棉染整、合成樹脂、手工藝品、木器製品、鞋類之製造加工買賣。
- (3). 鑽床、車床、銑床、鋸床及其他各種工作母機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4). 自動立體停車設備之製造、加工、買賣。
- (5). 各種家用電氣產品、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 (6). 運動健康設備及其相關零配件製造、加工、買賣。

2. 營業比重

年度：104

產品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電動工具機	65.61%	71.01%
健身機	27.14%	26.01%
其他	7.25%	2.98%
合計(合併)	100.00%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 (服務) 項目

公司主要產品為電動工具機、健身機等系列產品。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策略本著核心技術，依循二年產品計劃計劃性進行。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電動工具機市場需求規模，依據研究機構的調查，在2016年規模達281億美金(見表一)，其中北美地區仍然是電動工具機最大的市場，而亞太地區的市場需求已超越西歐，成為全球第二大需求的地區，其中中國大陸的需求預估成長率8.7%，高於全球的平均成長率4.5%。

項目	市場需求(百萬美元)	百分比
全球電動工具機需求	28,100	100%
北美	8,710	31%
亞洲/亞太	7,590	27%
西歐	7,300	26%
其它地區	4,500	16%

表一. 全球電動工具機市場需求 World Power Tools, a new study from The Freedonia Group, Inc.,

伍、營運概況

全球有數百家企業提供電動工具，但少數市場領導品牌仍有大量的市場佔有率，例如Stanley Black & Decker公司（美國），博世（德國），創科實業（香港），牧田（日本）和日立（日本），各家領導品牌均顯示成長，其中北美地區及西歐地區尤其明顯，亞洲地區仍持續成長但幅度趨緩。在經濟前景不明朗的2016年，相較下美國是經濟成長較符合期待的國家，預期在私人消費和建築業都將持續復甦，中國大陸的經濟成長率雖減緩，但中產階級的成長與經濟的轉型，仍然提供不少成長的機會。

Power Tool可分為以下幾大類：電動、氣動、發動機驅動、和其他電動工具。此外，電動工具可以進一步細分特定產品（鑽、切、磨、拋、其他零件及配件）和電源（插電式和充電式），而手提電動工具（插電式和充電式）主宰世界的需求。現在專業人員和DIY使用者比較青睞充電式電動工具，主要是因為他們的攜帶性和易用性。主要生產商Stanley Black & Decker公司、博世、和牧田都積極的發展他們鋰電池充電技術，各式各樣的充電式電動工具都成為生產商主要的成長動力。鋰電池的產值在2009年已超越傳統的鎳鎘/鎳氫電池，未來仍是電動工具的主流。

2016年美國經濟將逐步復甦，該地區仍是全世界電動工具機最大的需求國家，我們認為全球電動工具機成長部份是因為此地區的復甦。在技術提升部份，手提式電動工具因為電池技術的進步，加上各家的創新元素的加入，成長是比起其他的種類來的高，新興國家(如中國大陸)對充電式的電動工具需求升高。因此，國際大廠都積極開發新興市場來擴展營收。

全球健身器材市場需求大小，按研究機構的調查主要是在美國市場，美國市場如同全世界老年化持續增加，對健康的認知持續增加，將促使健身機可以持續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根據 Traqline Company 的研究報告可以得知，電動工具機產業主要的銷售市場由以往傳統五金店轉往大型零售店已是全球趨勢，這種大型零售店除了滿足消費者一次購足的需求外，產品價格也具有競爭力。通路集中化意味著知名品牌的品牌優勢已經不再絕對，掌握住通路的人才是市場上的贏者。通路商積極的發展自有的品牌、壓低成本、尋找更創新的產品及低價策略來擴展市場佔率。

近年來歐美除了少數幾家大型零售店外，大部份的大型零售店都有亞洲區的採購辦公室，協助進行在亞洲地區直接向工廠採購業務。中國大陸的低價製造商也因此持續有機會進入大型零售店電動工具機市場，造成低價品充斥，

伍、營運概況

唯品質不穩定仍是困擾通路商一大原因，但經過 OEM 客戶的洗禮下，少部份大陸製造廠的品質也有顯著的提昇，整體而言，中國大陸製造商在短期間仍受到通路商的觀察及市場的考驗。力山工業與零售店之間的企業體系運作主要活動為(1)瞭解客戶對於產品的需求並予以實體化；(2)負起零售商(力山品牌)品牌經營、售後服務、市場分析資訊提供等商務活動。近年來，零售店為鞏固本身在市場的地位及提高其市場佔有率，除了在幕前的價格競爭外，亦開始參與幕後的產品規劃過程，期以快速反映市場需求來提升最終消費者的滿意。力山工業完善組織能力，持續創新能力，及長期與零售店的合作模式下，仍是在這股趨勢下，勝出的關鍵。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電動工具方面

全球電動工具機市場需求規模，依據研究機構的調查，在 2016 年規模達 281 億美金，其中北美地區仍然是電動工具機最大的市場，而亞太地區的市場需求已超越西歐，成為全球第二大需求的地區，其中中國大陸的需求預估成長率 8.7%，高於全球的平均成長率 4.5%。2016 年美國經濟將逐步復甦，該地區仍是全世界電動工具機最大的需求國家，我們認為全球電動工具機成長部份是因為此地區的復甦。在技術提升部份，手提式電動工具因為電池技術的進步，加上各家的創新元素的加入，成長是比起其他的種類來的高，新興國家(如中國大陸)對充電式的電動工具需求升高。因此，國際大廠都積極開發新興市場來擴展營收。

(2). 健身機方面

以健身機的市場而言，由於健康意識抬頭，無論是在已開發國家(如歐、美、日)或開發中國家(如中南美洲、東南亞)，該產品仍存在高度的需求，主要原因乃在於健身器材使用者動機因素的轉變，以往使用健身器材的主要目的在於減肥與鍛鍊肌肉，但是近來已有許多使用者是基於健康健身理由來使用健身器材，尤其是高齡人口的加入。目前以健身機全球並未飽和狀態屬於尚可擴張市場，因此有大幅度成長機會。

伍、營運概況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佔當年度營收百分比
103	123,907	3%
104	137,181	4%
105 年至 3 月	33,599	4%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至 3 月
工具機	16	23	3
健身機	7	5	0
PET	10	4	2
絞盤機	11	0	0
小計	44	32	5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在面對台灣同業及中國多個迅速竄起的工具機製造廠等多方市場環境與競爭的影響因素下，力山在生產、研發、創新、行銷與服務等策略目標上必須具有快速的反應，並擬定因應的對策與發展計劃。力山之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除了以全球十大零售店為主要客戶群，也積極的跟全球知名的同業合作，進行 ODM 產品的規劃及設計。對於大型零售店，我們利用策略夥伴的關係及協同商務運作的過程，從中學習並掌握最終消費者及市場個體、總體需求。至於 OEM/ODM 的合作，我們利用本身在製造面的專業，與合作伙伴相互學習設計、製造及行銷。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在長期企業營運策略領導下，力山將持續以企業獲利為出發點，透過更完善之企業營運總部體制之運作來達到 2016 及 2017 年的企業短期業務發展目標，未來主要的發展策略分別闡述如下：

(1). 以創新產品積極擴展非北美地區之工具機市場，調整企業營運重心，將更多資源投入開發新興市場，來避免過度遭受北美與歐洲景氣牽引。主要積極開發的市場為亞洲、中國大陸、南美洲、東歐、北非等市場。

(2). 積極尋找及開發非 DIY 產業之產品，來避免過度依賴家用及非專業市場因為世界不景氣，財富落差加大的影響。

(3). 擴大與世界知名品牌之 OEM 及 ODM 合作。各主要市場之使用消費群仍有大部分是知名品牌的忠實顧客，故力山亦與現有知名 OEM 客戶像是

伍、營運概況

Hitachi、SBD 等擴大合作。藉由本公司的製造及品質保證的專長與 OEM 客戶之品牌知名度優勢，共同爭取高單價產品之專業市場佔有率。

- (4). 全面提昇產品品質，導入各種品質系統如 Cpk 等。不僅要提供「好用」的產品，還要提供「耐用」的產品！我們持續推行「精實生產」，更致力於更嚴格的品質控管，使產品達到零客訴，100%的滿意評價。
- (5). 為了使產品更具有易用性、便利性與多功能的特點，力山創新研究團隊在產品上持續不斷研發新的產品功能與特色，導入設計製造 DFA，使力山所生產的產品與市面上的產品產生差異化，提升產品本身的價值，避免大規模投入價格戰。
- (6). 提供更貼近消費者需求的產品，力山要深入消費者的內心世界，投入更多資源來研究消費者的購買動機與行為來了解消費者的想法與實際需求，並針對不同區隔市場的消費者提供更有價值的產品以及更有效的行銷活動。
- (7). 為擴大企業整體營收，力山正積極評估在符合本公司核心技術前提下，投入其他產業，避免專於單一產業，導致企業營收受限於市場需求量而無法突破，也避免在成熟產業供過於求所導致的產品價格廝殺戰中沉浮。
- (8). 繼健身機事業發展後，與相關汽車配件之世界知名品牌，以 OEM 的模式合作研究開發，產品已出貨上市，後續持續增加品項，擴大營收規模。
- (9). 網路銷售日漸看好，其成長的速度，不容忽視，力山亦積極進入相關的通路如 Amazon，以期在長期的業務發展帶來成長以創新產品積極擴展非北美地區之工具機市場，調整企業營運重心，將更多資源投入開發新興市場，來避免過度遭受北美與歐洲景氣牽引。主要積極開發的市場為亞洲、中國大陸、南美洲、東歐、北非等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 (1). 分析公司主要商品 (服務) 之銷售 (提供) 地區：合併公司主要產品為工具機、健身器材，係以外銷為主，而地區則以北美地區美國為主。

地區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例%	銷售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例%
美國	3,079,828	89%	3,072,818	85%
其他	375,978	11%	533,447	15%
合計	3,455,806	100%	3,606,265	100%

伍、營運概況

2. 市場占有率：

- (1). 客戶群大多為國外客戶，銷售地區以北美洲、歐洲為主，其他地區為輔。歐美地區以桌上型電動工具為主，如圓鋸機、斜口鋸等，其中斜口鋸為主要且最大的品項。手提式電動工具的比例較小，主要以手提式電動圓鋸機為主的非歐美市場，而中國大陸及新興市場是主要的目標，中國市場的產品主要是以手提式電動工具為主，及少數的桌上型如切斷機及切鋁鋸。國際品牌對整個中國大陸市場可以說是必爭之地，包含 Stanley Black & Decker 公司（美國）、博世（德國）、創科實業（香港）、牧田（日本）和日立（日本）之外，大陸當地的品牌也是積極的佈局當地正在快速發展的市場，打出了跟國際大廠類似的產品及行銷手段。大陸當地的品牌有銳奇 KEN、大有 DEVON、鴿牌及 WORX 等等。新興市場對電動工具的需求與中國大陸一樣，以手提式的電動工具為主，產品需求耐用及可靠，以滿足工作上的需求，這跟歐美部份 DIY 的使用者需求有所不同。歐洲房屋市場的低迷導致整個歐盟零售市場的增長已經放緩到爬行的程度，但在某些情況下開始的復甦。使用者開始改變一些消費行為，如增加了網路上採購的意願，造成在 2008 年網路銷售的成長超過店面。除此之外，一向強調環保的歐盟市場也開始有能源效率及碳足跡的要求，這將會是未來電動工具的發展的方向。
- (2). 全球電動工具市場的市場主要廠商 Stanley Black & Decker / BOSCH / Makita 等大廠，年度營收幾乎佔全球近 6 成以上的市佔率。以桌上型電動工具市場而言，隨著戰後世代消費者年齡逐漸增長，年輕一代消費者嚮往 3C 產品的效應，加上經濟上的很多不確定因素，DIY 消費者對一般價格較高的桌上型電動工具採購較為保守，造成市場的萎縮。同時，美國市場零售連鎖店通路，如 Home Depot、Lowe's、Sears 及 Menard，為了提昇本身的獲利，都要求賣場有更好的坪效，這造成桌上型電動工具因為材積較大而逐漸被材積較小的手提式電動工具所取代。在中國大陸及新興市場而言，力山是新進者，雖在市場上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市佔率仍是公司主要提昇的目標。
- (3). 在健身機市場方面，根據市場資料報告中指出，美國市場前十大供應商中，力山掌握美國市場主要供應商，由此可以推估力山在健身機市場佔有相當程度的百分比。

伍、營運概況

3. 工具機與健身機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工具機方面：

- A. 全球電動工具市場未來的供需，仍然以歐美國家為主，成長性維持正向，桌上型電動工具機產業整體成長性普遍下滑。電動工具廠商不斷的推出市場創新的產品、綠色產品、鋰電池產品、作為成長的主要動力。未來的電動工具市場主要有高單價高品質的產品外，低單價且耐用的產品也成為另一個主流。
- B. 此外，新興國家人民消費力成長，消費者開始對生活品質的提昇，生活環境的要求有所需求。如此一來，電動工具機的成長會以非 DIY 類居多，對價格及品質的要求也比一般 DIY 使用者來多。

(2). 健身機方面：

- A. 以健身機的市場而言，由於健康意識抬頭，無論是在已開發國家或開發中國家，該產品仍存在高度的需求，主要原因乃在於健身器材使用者動機因素的轉變，以往使用健身器材的主要目的在於減肥與鍛鍊肌肉，但是近來已有許多使用者是基於其他理由來使用健身器材，尤其是高齡人口的加入。目前以健身機全球並未飽和狀態屬於尚可擴張市場，因此有很大成長幅度機會。
- B. 近年來為了應付市場上的激烈競爭，美國當地之製造商紛紛至遠東地區尋求 OEM 廠商以提高市場佔有率，據此可以推論未來台灣及大陸地區出口至美、歐的數量將大幅度地提高。若以價位高低做為分界，大陸地區所生產的健身設備會因品質、技術落後台灣而扮演低價產品供應商的角色，台灣則會偏向扮演中、高價產品供應商之角色。

4. 競爭利基

力山為國內電動工具機產業的領導者，企業主要的定位在 DIY 市場，綜觀同業的競爭力，力山除了在技術與創新研發能力上傲視群雄外，不論在產品協同商務 (Collaborative Product Commerce, 簡稱 CPC-Windchill) 軟體、ERP 等企業 e 化輔助工具的導入，在策略管理工具方面，如平衡計分卡 (Balanced Scorecard)，績效管理等皆與世界潮流同步成長。上述各專案的完成代表公司在生產、研發、行銷與服務等策略目標均擁有完善的基礎建設，亦表示公司已拉大與競爭同業的差距，降低因低價競爭所帶來的衝擊，而以創新、服務、差異化的導向積極與客戶建立穩固的策略夥伴關係。

在客戶評價方面，2010 年力山則獲得 Stanley Black & Decker 等公司最佳供應商的肯定及 2012 年卓越表現獎的肯定。

伍、營運概況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A. 力山自 1998 年轉型直接與全球大型零售連鎖店生意往來後，不斷吸取經驗，並持續增加零售連鎖店之客戶數，到目前為止，力山已與美國 Sears、Lowe's、Menard、ACE、Walmart；加拿大之 CTC、Sears Canada、Rona；英國 B&Q、Screwfix、Wickes...；德國 Bauhaus、Praktiker、Hornbach、OBI...；及法國 Castorama、Leroy Merlin...等有生意往來。力山與世界主要工具機之零售連鎖店通路持續合作，並且逐年積極地擴大與各家知名零售連鎖店之生意往來，致力使企業整體產銷網絡的擴大及穩固。
- B. 力山持續穩定的高品質生產產品，已經獲得各大零售店的讚賞以及肯定，力山所生產產品的品質被各大零售店譽為全球桌上型工具機的產業龍頭。除了所生產產品品質須符合要求外，研發亦是企業的命脈，致力於研發才能使企業永續生存，因此，力山亦不斷招攬人才從事新產品的研發，截至目前為止，力山已擁有超過 300 多件的專利，企業累積了不少的智慧財產，並且得到多家世界知名連鎖零售店讚揚及國家多項研發獎項。
- C. 在品質、成本及交期之優勢下，電動工具類的大品牌如 Stanley Black & Decker、Hitachi，在健身器材類的大品牌如 Lifefitness、Precor & True，在汽車零配件類如 WARN，均持續擴大跟力山的合作。力山導入了更嚴謹的品質系統，如 Cpk 等，對大品牌的合作是直接的加分。
- D. 力山專注於生產製造，國際大品牌因此跟力山合作的意願大為增加。國際大品牌依賴力山的專業，品質及服務，同時力山可提供他們可靠的生意依賴，力山因此得到了很多大品牌的信任。
- E. 力山近年來不斷投入新生產設備來提昇製造效率及品質，這點也提昇了力山的競爭力。
- F. 健康產業的持續蓬勃發展及世界知名健身器材供應商到遠東尋找專業代工夥伴，提供力山健身機事業群營收規模持續成長的機會，另藉由電動跑步機的代工製造，成為全系列心肺功能復甦健身器材製造廠，提供客戶更廣泛代工製造服務。

(2). 不利因素

- A. 近幾年來，中國多家工具機製造廠迅速竄起，並且以低價策略的攻勢由歐洲市場轉戰美洲市場，造成美洲市場不斷受到低價位產品的攻擊，使得各家零售店頻頻要求產品降價或是轉而向低價廠採購。
- B. 北美市場的電動工具產品，整體而言是維持小幅度的成長。然而此成長多為手提式電動工具及花園電動工具，對桌上型電動工具則是下滑的。年

伍、營運概況

輕一代的 DIY 使用者呈現下滑進而造成桌上型電動工具的前景不明朗。力山主要的產品多為桌上型電動工具，故整體而言市場的萎縮是對力山最不利。雖然如此，整個桌上型電動工具的市場大小仍然是足夠讓力山發揮所長，從競爭者手中爭取更多的生意。

C. 大型零售店的策略變更也影響力山的表現，北美地區的零售店呈現飽和的現象，在無法依賴擴展新店來增加成長率，大型零售店就朝向降低成本及提高毛利率為主要策略。零售店的坪效的重要性更是大部份的零售店會採取的政策之一，故桌上型電動工具因為體積大也被點名為主要的精簡品類之一。同時，大型零售店也紛紛至中國大陸設立辦公室來採購，直接採購而降低成本，這對力山直接的生意出現了影響。

(3). 因應對策

- A. 增加產品項目及持續調整產品結構，提升整體附加價值為目標。
- B. 積極開發新客戶，增加營收。
- C. 持續降低成本及提升產品品質來提高公司整體的獲利能力。
- D. 持續推動全球海外銷售，增加業務之拓展。
- E. 更了解客戶的需求，運用此知識開發新產品品項，擴展業務，並於原物料上揚及匯率風險增加之大環境下，致力 105 年度整體獲利。
- F.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提升領先的產品研發、製程能力以及優於客戶信賴品質的產品來服務我們忠實的客戶。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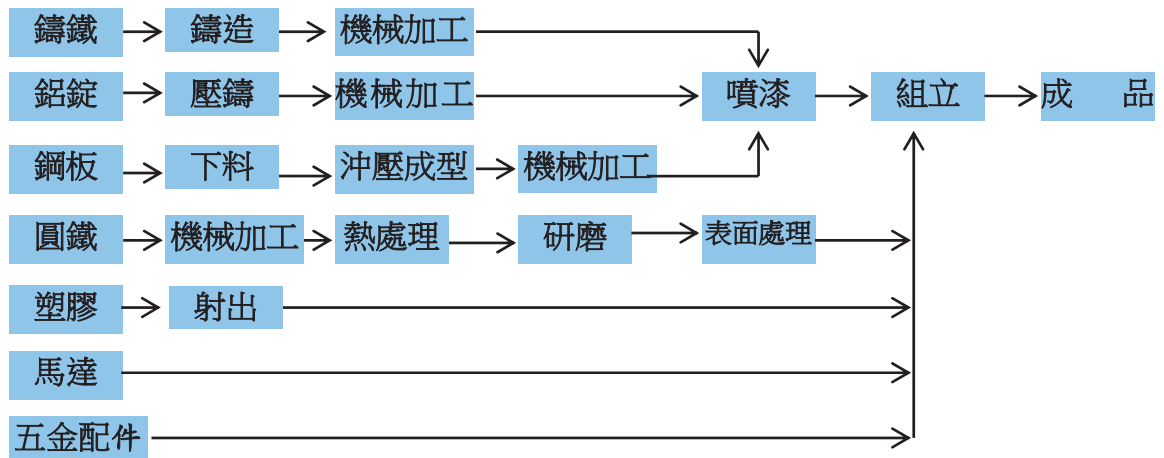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 要 用 途
工具機	木材、金屬、塑膠、磁磚及壓克力等材料之切、鉋、鑽、鋸、磨光及開槽等功能
健身機	增強身體健康、醫學治療、身體復健、減肥及鍛鍊肌肉訓練心肺功能與增強體適能

伍、營運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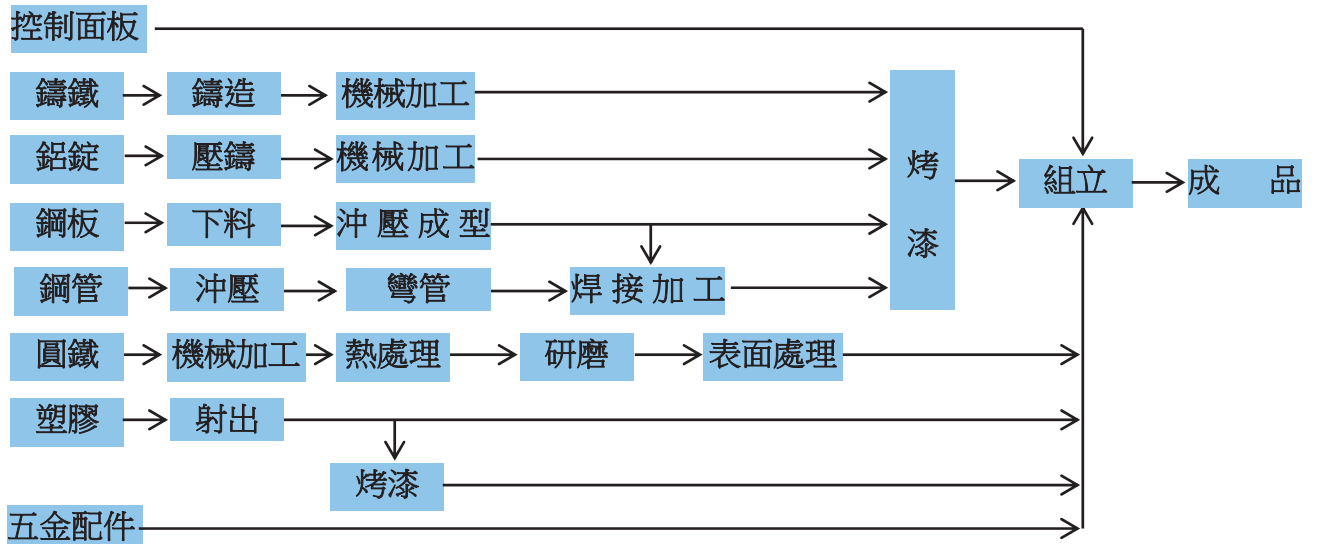
2. 產製過程

(1). 工具機產品生產流程圖

原材料



(2). 健身機產品生產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鋁錠	新文欽、佑鍊	良好
滾珠軸承	東培、SKF、莊宏億、應拿	良好
馬達	桐鄉	良好
鋸片	神谷、萬象	良好
鎂合金	敬得	良好
塑膠	宇荃、群將、國喬、精鼎	良好
鋼板	盛益、聯僑	良好
鋼管	聯僑	良好
控制面板	亞銳、昌祐、力科、PCI、DCI	良好

伍、營運概況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1	J	203,437	8	J	189,111	8	J	16,241	3
	其他	2,234,460	92	其他	2,243,878	92	其他	504,888	97
	進貨淨額(合併)	2,437,897	100	進貨淨額(合併)	2,432,989	100	進貨淨額(合併)	521,129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105 年第 1 季為自結數。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1	A	976,050	27	A	943,081	27	A	215,118	28
2	B	647,631	18	B	709,773	21	B	99,846	13
	C	516,057	14	C	396,569	11	C	105,232	14
	其他	1,466,527	41	其他	1,406,383	41	其他	341,407	45
	銷貨淨額(合併)	3,606,265	100	銷貨淨額(合併)	3,455,806	100	銷貨淨額(合併)	762,051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105 年第 1 季為自結數。

伍、營運概況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產能/台、產量/台、產值/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工具機	600,000	511,005	1,937,981	600,000	455,201	1,721,018
健身機	70,000	59,954	790,342	70,000	52,234	756,647
合 計	670,000	570,959	2,728,322	670,000	507,435	2,477,665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量/台、值/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工具機	34,641	79,414	629,718	2,521,285	18,924	56,907	581,085	2,337,707
健身機	12	251	59,932	935,988	42	697	52,182	937,139
其他		1,260	0	68,067		2,851	0	120,505
合計	34,653	80,925	689,650	3,525,340	18,966	60,454	633,267	3,395,352

三、 從業員工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5 年 03 月 31 日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150	165
	管理及行政人員	357	382
	現場人員	578	523
	合 計	1,085	1,070
平 均 年 歲	35	36	36
平均服務年資	8	8	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碩 士	3%	3%
	大 專	30%	32%
	高 中	35%	33%
	高 中 以 下	32%	32%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伍、營運概況

四、 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1. 本公司手工具機械製造業務，採取中心衛星體系之生產方式，中心廠負責開發、設計、裝配及行銷，80%之零組件均由協力廠商供應。因此在製程中中心廠不會有外在環境污染，更不致破壞生態環境，故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均無相關之環保污染損失。目前持續執行下列方案：
 - (1). 配合歐盟環保政策，展開 WEEE&Rosh、推動原物料禁止使用有毒物質與再回收利用率，落實綠色生產的目標。
 - (2). 監測週界噪音，俾符合工廠噪音管制標準。
 - (3). 運轉局部排氣設備，保護空氣品質避免污染。
 - (4). 進行環保相關檢測及處理如費用飲用水檢測、作業環境檢測、廢棄物清除與處理、生活污水池維護、週界噪音檢測、廢油清除與處理。

五、 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員工本人結婚、新居落成之補助及應召服役得留職停薪。
 - (2). 員工住院慰問金、子女教育獎學金、死亡喪葬補助及眷屬喪葬補助。
 - (3). 舉辦慶生會、旅遊活動、節日犒賞及尾牙摸彩、年資獎之頒發。
 - (4). 享勞健保、公司免費供應午、晚餐，依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
 - (5). 推行員工持股信託計劃。
 - (6). 推動多元社團活動。
 - (7). 休假比照勞基法。
 2.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 (1). 本公司員工於報到後進行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課程，及職能在職訓練，另依每年訓練需求調查，擬定年度訓練計劃後執行，並依訓練結果作效能評核，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 (2). 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公司規劃一般訓練及專業課程，並於內部請員工做專業技能之分享課程。藉由人才培訓，使每位員工都能發揮最大的潛能。
 - A. 一般訓練：消防安全訓練、勞工安全教育訓練。
 - B. 專業訓練：派員參加各訓練機構依各部門專業課程及工作上所需知識之培訓，如：稽核訓練，會計訓練，主管管理訓練，專業技術訓練，市場推廣訓練，業務訓練。
 - (3). 本公司訂定「教育訓練推行規定」，以資供同仁遵循。
 - (4). 本公司 104 年度實際參與訓練員工人數為 2,683 人次，包含自辦、自費及各項主管機關、會計師事務所與業界舉辦之免費訓練課程，當年度公司實際訓練費支出為新台幣 141 仟元。
 3.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 針對員工的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制定許多相關辦法與規定，以作為員

伍、營運概況

工行為應遵循準繩，其主要內容為：

- A. 道德標準、利益迴避、避免圖利、不法行為之禁止、宴會規範、受招待之迴避、其它約定其它依公司之保密合約、智財保密與競業禁止、人事管理等約定，皆應遵守。
 - B. 懲戒措施。
 - C. 規範各單位職掌及組織功能。
 - D. 建立員工績效管理計劃、績效評估與績效發展之管理程序，以有效達成公司營運目標，並使員工經由績效管理追求目前與未來職務上的成就與發展。
- (2). 本公司依據各部門工作職掌、人事管理規定、員工獎懲辦法、績效管理與考核辦法等規定考核員工，各項獎懲規定，均已告知員工遵守，並依上開規定執行獎懲作業。
4.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 (1). 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並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施行『勞工退休條例』
 - A. 94 年 7 月 1 日到職者，全面適用『勞工退休條例』
 - B. 94 年 7 月 1 日以前到職者，可選擇『勞工退休條例』或『勞動基準法』之退休規定。
 - (2).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 工作十五年以上滿五十五歲者。
 - B. 工作廿五年以上者。
 - C. 工作十年以上滿六十歲者。
 - (3). 退休金給與標準
 - A. 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者，
 - a. 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於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 b. 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並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B. 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公司依員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5.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 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供員工、經理人及董監事遵循。
-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經董事會訂定並於 98 年 12 月 31 日發行**
- 第一章總則
- 一、制定目的
-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本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 二、依法令及本作業程序進行
- 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及本作業程序辦理。

伍、營運概況

三、適用對象

本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

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本公司應促其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篇幅關係，部分內容省略)

第二章 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

六、保密防火牆作業-人員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

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篇幅關係，部分內容省略)

第三章 內部重大資訊揭露之處理程序

一〇、內部重大資訊揭露之原則

本公司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應秉持下列原則：資訊之揭露應正確、完整且即時、資訊之揭露應有依據、資訊應公平揭露。.....(篇幅關係，部分內容省略)

第四章 異常情形之處理

一四、異常情形之報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如知悉內部重大資訊有洩漏情事，應儘速向專責單位及內部稽核部門報告。

專責單位於接受前項報告後，應擬定處理對策，必要時並得邀集內部稽核等部門商討處理，並將處理結果做成紀錄備查，內部稽核亦應本於職責進行查核。.....(篇幅關係，部分內容省略)

第五章 內部控制作業及內部教育宣導

第六章 附則

一八、實施與修訂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 制訂工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2). 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已備置合格急救人員及足夠急救箱。
- (3). 本公司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組織及定義緊急應變處理流程及工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作業程序，以因應緊急意外事故包括：停電、停水、火災、水災、颱風、地震、人員受傷(有暫時或永久失能之虞)、食物中毒、法定傳染病(SARS)、水質污染等等可能造成人員生命財產損失及環境污染之任何緊急狀況。
- (4). 教育訓練：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的教育訓練
 - A. 實施新進人員
 - B. 調換工作者
 - C. 新任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的教育訓練
- (5). 設備安全：
 - A. 每年應定期對堆高機各部份實施檢查，每月亦應對制動裝置、離合器、方向裝置、積載裝置、油壓裝置，頂蓬及桅桿有否異常實施檢查。

伍、營運概況

- B. 工作開始前應先檢查機械及防護裝置是否正常，運轉中若發現其聲響異常或其他不正常之狀況，必須及早停機檢查；對高速、高壓之機械尤應特別注意遵守。
- C. 工作場所因機械設備發生之聲音超過標準分貝，應採取工程改善維修機械等方法來降低噪音或隔絕噪音。配戴防音防護具（如耳塞、耳罩），避免聽力受損。
- (6). 環境安全：
- A. 作業場所每日整理整頓。
- B. 定期檢查生活飲用水檢測及飲水機。
- C. 定期檢測噪音、粉塵及照度。
- (7). 醫療保健：
- A. 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員工之特殊健康檢查。
- B. 聘僱護理師及駐廠醫師諮詢服務。
- C. 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設置哺乳室。
- (8). 消防安全：依消防法之規定及制定消防防護計畫書，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並進行通報、滅火、避難之教育訓練之實施。
7. 其他重要協議本公司依照勞基法第八十三條規定之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按時舉辦勞資會議，使勞資雙方意見獲得充分溝通及協調。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依照勞基法第八十三條規定之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按時舉辦勞資會議，使勞資雙方意見獲得充分溝通及協調。因此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雙方始終具有共識，並無勞資糾紛。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抵押借款	華南銀行	自 100.4 起至 105.04	融資額度 100,000 仟元，105.03.31 餘額 5,000 仟元	土地、廠房抵押
長期抵押借款	華南銀行	自 103.1 起至 106.03	融資額度 300,000 仟元，105.03.31 餘額 100,000 仟元	土地、廠房抵押
長期抵押借款	華南銀行	自 104.9 起至 107.09	融資額度 100,000 仟元，105.03.31 餘額 83,333 仟元	土地、廠房抵押
長期抵押借款	彰化銀行	自 104.7 起至 109.07	融資額度 100,000 仟元，105.03.31 餘額 90,000 仟元	土地、廠房抵押

陸、財務概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2,763,681	3,266,714	2,996,688	2,936,569	2,669,9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4,304	1,490,641	2,240,386	2,304,936	2,282,063
無形資產		73,371	72,622	74,385	96,047	92,704
其他資產		430,771	462,399	402,408	339,563	328,797
資產總額		5,002,127	5,292,376	5,713,867	5,677,115	5,373,46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56,627	2,566,263	2,899,034	2,533,357	2,350,925
	分配後	2,656,627	2,566,263	2,899,034	註 2	註 3
非流動負債		371,521	326,053	448,876	704,309	605,1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28,148	2,892,316	3,347,910	3,237,666	2,956,077
	分配後	3,028,148	2,892,316	3,347,910	註 2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1,814,735	1,814,735	1,814,735	1,814,735	1,814,735
資本公積		433	433	433	433	4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5,725	322,152	362,838	488,542	490,443
	分配後	115,725	322,152	362,838	註 2	註 3
其他權益		16,964	237,339	163,947	112,405	86,705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26,122	25,401	24,004	23,334	25,073
權益	分配前	1,973,979	2,400,060	2,365,957	2,439,449	2,417,388
總額	分配後	1,973,979	2,400,060	2,365,957	註 2	註 3

註 1: 財務資料 101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3: 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為自結數。

陸、財務概況

2. 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3,318,080	3,287,008	3,606,265	3,455,806	762,051
營業毛利	698,325	640,699	714,125	799,543	183,203
營業損益	105,497	50,063	120,364	123,702	8,3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660	166,215	53,170	33,610	-4,208
稅前淨利	62,837	216,278	173,534	157,312	4,15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2,995	205,876	146,083	127,919	3,762
停業單位損失					
本期淨利 (損)	62,995	205,876	146,083	127,919	3,7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4,556	220,205	-88,989	-54,427	-25,8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7,551	426,081	57,094	73,492	-22,06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3,574	206,812	147,866	127,880	1,90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79	-936	-1,783	39	<u>1,86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6,582	426,802	58,491	74,162	-23,7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69	-721	-1,397	-670	<u>1,739</u>
每股盈餘	0.35	1.14	0.81	0.70	\$0.01

註 1: 財務資料 101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為自結數。

3. 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3,215,540	3,184,351	3,536,938	3,332,450
營業毛利	576,036	497,997	568,873	642,058
營業損益	101,253	21,212	102,603	168,7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656	195,637	72,479	-24,845
稅前淨利	62,597	216,849	175,082	143,87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3,574	206,812	147,866	127,880
停業單位損失				
本期淨利 (損)	63,574	206,812	147,866	127,8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008	219,990	-89,375	-53,7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6,582	\$426,802	58,491	74,16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3,574	\$206,812	147,866	127,88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6,582	\$426,802	58,491	74,16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每股盈餘	0.35	1.14	0.81	0.70

註 1: 財務資料 101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105 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陸、財務概況

4.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項目					
流動資產		2,342,044	2,319,343	2,309,357	2,244,5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3,356	1,211,754	1,204,303	1,180,320
無形資產		3,417	2,602	3,329	21,911
其他資產		1,035,994	1,561,432	1,788,429	1,675,583
資產總額		4,834,811	5,095,131	5,305,418	5,122,36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15,433	2,400,808	2,517,645	2,267,849
	分配後	2,515,433	2,400,808	2,517,645	註 2
非流動負債		371,521	319,664	445,820	438,4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86,954	2,720,472	2,963,465	2,706,251
	分配後	2,886,954	2,720,472	2,963,465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1,814,735	1,814,735	1,814,735	1,814,735
資本公積		433	433	433	4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5,725	322,152	362,838	488,542
	分配後	115,725	322,152	362,838	註 2
其他權益		16,964	237,339	163,947	112,405
庫藏股票		-	-		
非控制權益					
權益	分配前	1,947,857	2,374,659	2,341,953	2,416,115
總 額	分配後	1,947,857	2,374,659	2,341,953	註 2

註 1: 財務資料 101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105 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註 2: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陸、財務概況

(二).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2,693,277	2,611,095	2,509,302	2,756,876	註 2	
基金及投資	540,419	353,838	183,119	296,941		
固定資產	1,879,015	1,777,650	1,756,754	1,744,923		
無形資產	63,731	80,581	85,255	83,160		
其他資產	97,677	88,983	79,960	82,190		
資 產 總 額	5,274,119	4,912,147	4,614,390	4,964,0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51,511	2,322,944	2,270,037		2,622,662
	分配後	2,451,511	2,322,944	2,270,037		2,622,662
長期負債	209,777	123,325	178,180	102,500		
其他負債	251,050	246,731	227,891	208,8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44,120	2,724,782	2,707,890		2,965,798
	分配後	2,944,120	2,724,782	2,707,890		2,965,798
股 本	2,287,843	2,287,843	2,287,843	1,814,735		
資本公積	-	-	-	4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37,537	-354,810	-473,108		62,719
	分配後	-437,537	-354,810	-473,108		62,71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40,047	188,087	-3,225	32,633		
累積換算調整數	74,884	42,976	77,203	61,53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9,999	2,187,365	1,906,500		1,998,292
	分配後	2,329,999	2,187,365	1,906,500		1,998,292

註 1：財務資料 98 ~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陸、財務概況

2.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3,197,228	3,400,715	2,527,264	3,318,080	註 2
營業毛利	878,597	855,555	464,992	698,426	
營業損益	222,571	205,587	-99,599	104,96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420	38,491	42,067	22,38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2,617	133,298	56,055	65,04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94,374	110,780	-113,587	62,30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4,161	79,787	-117,824	62,464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144,161	79,787	-117,824	62,464	
每股盈餘	0.64	0.36	-0.52	0.35	

註 1：財務資料 98 ~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3.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3,093,861	3,336,522	2,422,168	3,215,540	註 2
營業毛利	731,912	702,000	386,549	576,036	
營業損益	207,637	189,634	-51,853	100,69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3,083	31,643	41,264	20,75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6,821	116,826	104,952	59,388	
稅前損益	183,899	104,451	-115,541	62,061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本期損益	146,973	82,727	-118,298	63,038	
每股盈餘	0.64	0.36	-0.52	0.35	

註 1：財務資料 98 ~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陸、財務概況

4.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2,278,061	2,148,710	2,052,050	2,328,052	註 2	
基金及投資	1,213,687	1,077,027	866,064	952,174		
固定資產	1,515,424	1,484,747	1,461,593	1,460,152		
無形資產	907	383	4,850	3,417		
其他資產	60,355	57,099	50,313	53,447		
資 產 總 額	5,068,434	4,767,966	4,434,870	4,797,2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21,816	2,208,257	2,118,661		2,482,052
	分配後	2,321,816	2,208,257	2,118,661		2,482,052
長期負債	230,331	148,882	207,082	134,282		
其他負債	251,050	246,731	227,891	208,8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03,197	2,603,870	2,553,634		2,825,188
	分配後	2,803,197	2,603,870	2,553,634		2,825,188
股 本	2,287,843	2,287,843	2,287,843	1,814,735		
資本公積	-	-	-	4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437,537	- 354,810	- 473,108		62,719
	分配後	- 437,537	- 354,810	- 473,108		62,71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40,047	188,087	-3,225	32,633		
累積換算調整數	74,884	42,976	77,203	61,53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股東權益總 額	分配前	2,265,237	2,164,096	1,881,236		1,972,054
	分配後	2,265,237	2,164,096	1,881,236	1,972,054	

註 1：財務資料 98 ~ 10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三). 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變 更 會 計 師 原 因
98	郭 士 華 、 魏 忠 華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99	郭 士 華 、 張 字 信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內 部 行 政 組 織 變 更
100	郭 士 華 、 張 字 信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101	郭 士 華 、 張 字 信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102	郭 士 華 、 張 字 信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103	郭 士 華 、 張 字 信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104	張 字 信 、 陳 君 滿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內 部 行 政 組 織 變 更

陸、財務概況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54	54.65	58.59	57.03	55.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5.24	182.88	125.64	136.39	132.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4.03	127.29	103.37	115.92	113.57
	速動比率	83.04	103.61	81.28	86.45	85.28
	利息保障倍數	2.33	6.38	4.87	4.08	1.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97	4.06	3.95	3.99	3.52
	平均收現日數	73.44	89.9	92.41	91.48	103.69
	存貨週轉率 (次)	5.07	4.9	5.07	4.2	3.8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46	3.94	3.8	3.51	3.56
	平均銷貨日數	71.99	74.49	71.99	86.9	95.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9	2.04	1.93	1.52	1.3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9	0.64	0.66	0.61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13	4.65	3.33	2.99	1.04
	權益報酬率 (%)	3.25	9.41	6.13	5.32	0.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46	11.92	9.56	8.67	0.23
	純益率 (%)	1.9	6.26	4.05	3.7	0.49
	每股盈餘 (元)	0.35	1.14	0.81	0.7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N/A	0.95	2.75	12.5	3.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68.8	114.38	21.06	30.63	33.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N/A	0.57	#N/A	6.53	1.7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11	12.55	5.83	6.51	21.85
	財務槓桿度	1.81	5.08	1.59	1.7	#N/A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 平均銷貨日數 104 年較 103 年增加，主要是存貨週轉率 (次) 減少，存貨金額增加 101,738 仟元。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4 年較 103 年減少，主要是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64,550 仟元及銷售減少 150,459 仟元。
- ◆ 現金流量比率 104 年較 103 年增加，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236,781 仟元，流動負債減少 365,677 仟元。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 年較 103 年增加，係因前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 年較 103 年增加，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236,781 仟元所致。

註 1: 財務資料 101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為自結數。

陸、財務概況

2. 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71	53.39	55.86	52.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9.59	222.35	231.48	241.8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3.11	96.61	91.73	98.97
	速動比率		82.53	85.91	80.04	87.01
	利息保障倍數		3.12	9.54	6.41	5.6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00	4.04	4.16	4.10
	平均收現日數		73	90.35	87.74	89.02
	存貨週轉率 (次)		10.29	10.38	11.45	10.2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49	3.32	3.83	3.50
	平均銷貨日數		35.47	35.16	31.88	35.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1	2.39	2.93	2.7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9	0.64	0.68	0.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	4.59	3.36	2.95
	權益報酬率 (%)		3.34	9.57	6.27	5.3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3.45	11.95	9.65	7.93
	純益率 (%)		1.98	6.49	4.18	3.84
	每股盈餘 (元)		0.35	1.14	0.81	0.7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N/A	#N/A	1.02	19.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49.58	160.73	#N/A	173.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N/A	#N/A	#N/A	11.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5	18.91	4.71	3.39
	財務槓桿度		1.41	#N/A	1.46	1.2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 現金流量比率 104 年較 103 年增加，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412,144 仟元，流動負債減少 249,796 仟元。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 年較 103 年增加，係因前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 年較 103 年增加，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412,144 仟元所致。
- ◆ 營運槓桿度 104 年較 103 年減少，係因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66,116 仟元所致。

註 1: 財務資料 101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年報刊印日，105 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陸、財務概況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陸、財務概況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項 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82	55.47	58.68	59.7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5.17	129.99	118.67	120.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9.86	112.40	110.54	105.12		
	速動比率(%)	91.19	91.81	87.93	85.26		
	利息保障倍數(倍)	4.16	3.61	-1.55	2.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48	5.79	4.51	5.10		
	平均收現日數	66.61	63.04	80.93	71.57		
	存貨週轉率(次)	4.39	5.44	4.16	5.0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0	4.05	3.71	4.46		
	平均售貨日數	83.14	67.10	87.74	71.9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0	1.91	1.44	1.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69	0.55	0.67	註 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61	2.26	-1.70	2.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3	3.53	-5.76	3.2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73	8.99	-4.35	5.78	
		稅前純益	8.50	4.84	-4.96	3.43	
	純益率(%)	4.51	2.35	-4.66	1.88		
	每股盈餘(元)	0.64	0.36	-0.52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08	6.24	2.56	#N/A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59	163.00	289.63	131.76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5.94	3.64	1.52	#N/A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2	2.74	#N/A	6.14		
	財務槓桿度	1.38	1.26	0.69	1.82		

註 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陸、財務概況

2.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項 目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31	54.61	57.58	58.89	註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比率	164.68	155.78	142.88	144.25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98.12	97.30	96.86	93.80		
	速動比率(%)	88.01	86.33	84.94	83.08		
	利息保障倍數(倍)	6.19	4.65	-2.96	3.10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8	6.11	4.58	5.12		
	平均收現日數	61	59.74	79.69	71.29		
	存貨週轉率(次)	9.93	11.18	8.32	10.2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52	3.00	2.85	3.49		
	平均售貨日數	36.76	32.65	43.87	35.4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4	2.25	1.66	2.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70	0.55	0.67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3.53	2.17	-2.04	1.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7.46	3.74	- 5.85	3.27		
	占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營業利益	9.08	8.29	-2.27		5.55
		稅前純益	8.04	4.57	-5.05		3.42
	純益率(%)	4.75	2.48	-4.88	1.96		
	每股盈餘(元)	0.64	0.36	-0.52	0.35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91	N/A	1.95	N/A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36	287.50	332.20	336.69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9.22	N/A	1.21	N/A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50	2.90	N/A	4.56		
	財務槓桿度	N/A	N/A	0.64	1.42		

註 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

註 2：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陸、財務概況

註 3：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前項第六款所稱關係企業，係指符合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者

陸、財務概況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士華、張字信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暨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等表冊，移交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為荷。

此上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瑞龍



監察人 楊仲雄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4 日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 (一).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1. 本期流動資產較上期減少 60,119 千元：
 - (1). 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 284,755 千元，係因營運資金增加。
 - (2). 基金減少 56,569 千元，主要為出售基金。
 - (3). 應收帳款淨額減少 290,887 千元，係因交易條件收回帳款。
 - (4). 存貨增加 101,738 千元，係因是桐鄉力山增加 168,659 千元。
 - (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05,288 千元，係因是受限資金減少。
 - (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7,275 千元，係因是預付款項增加。
 2. 本期非流動資產較上期增加 23,367 千元：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29,082 千元，為亞信淨值下跌。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64,550 千元，係因購置機器。
 - (3). 無形資產增加 21,662 千元，主要是投資 ERP 及 CPC 相關軟體。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18,410 千元。
 - (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10,252 元，係因是預付設備款項減少。
 3. 本期流動負債較上期減少 365,677 千元：
 - (1). 短期借款減少 380,295 千元，係因資金調度需求。
 - (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9,912 千元，係因資金調度需求。
 - (3).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12,201 千元，係因提列折讓金額。
 - (4).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增加 124,803 千元，係因資金調度需求。
 4. 本期非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 255,433 千元：
 - (1). 長期借款增加 323,458 千元，係因資金調度需求。
 - (2).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 10,480 千元，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57,545 千元。
 5.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74,162 千元：
 - (1). 本期稅後利益 127,919 千元。
 - (2). 其他權益減少 51,542 千元，主要為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減少 33,469 千元及換算兌換差異減少 18,073 千元。
 6. 本公司因應之道：
 - (1). 持續調整產品項目結構，提升整體附加價值為目標。
 - (2). 持續降低成本及提升產品品質來提高公司整體的獲利能力。
 - (3). 持續推動全球海外銷售，增加業務之拓展。
 - (4). 更了解客戶的需求，運用此知識開發新產品品項，擴展業務，並於原物料上揚及匯率風險增加之大環境下，致力公司整體獲利。
 - (5).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提升領先的產品研發、製程能力以及優於客戶信賴品質的產品來服務我們忠實的客戶。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 經營結果

-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營業收入較上期營收減少 150,459 千元，係因客戶調節庫存，致客戶採購量減少，相對銷貨收入隨之減少。
 2. 營業毛利較上期毛利金額增加 85,418 千元，係因產品組合較佳及匯率較佳。
 3. 營業費用較上期增加 82,080 千元，主因為銷量增加變動成本增加、桐鄉力山開辦費增加以及杭州力武人員處置費用增加。
 4. 營業淨利較上期增加 3,338 千元，主因銷貨毛利較上期增加 85,418 千元及營業費用較上期增加 82,080 千元。
 5. 營業外收入較上期減少 19,560 千元，主因較上期其他收入增加 44,908 千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減少 47,725 千元、處分投資利益減少 23,013 千元等。
 6. 稅前淨利較上期減少 16,222 千元，主因為營業淨利較上期增加 3,338 千元，營業外利益較上期減少 19,560 千元。

三、 現金流量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75	12.5	354.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06	30.63	45.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4	6.53	2820.83%

1. 現金流量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236,781 仟元，流動負債減少 365,677 仟元。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因前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236,781 仟元。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746,330	200,000	300,000	646,330

1. 營業活動：本公司預估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 100,000 千元。
 2. 投資活動：本公司預估增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所致。
 3. 融資活動：本公司預估增加銀行借款。
- (三).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桐鄉力山係因開辦期間，因營運未達經濟規模，因此產生營運虧損。桐鄉力山公司將持續降低成本及提升產品品質來提高公司整體的獲利能力，致力 105 年度整體獲利。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利息收(支) 淨額	兌換(損)益淨 額	利息收支淨 額佔營收淨 額比率	利息收支淨 額佔稅前淨 利比率	兌換損益淨 額佔營收淨 額比率	兌換損益淨 額佔稅前淨 利比率
104 年度 (新台幣仟元；%)	-43,441	33,649	1.26%	27.61%	-0.97%	-21.39%

(1). 利率變動：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依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水準，市場利率提高 1%，將使本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增加約 25,659 千元。

(2). 匯率變動：本公司有以外幣計價之進出口業務資金往來，匯率變動主要仍影響進口成本及收入。104 年底具匯率變動之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 0 仟元，若市場匯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匯率升值 1%，將增加本公司利益約 0 仟元。

(3). 通貨膨脹：本公司商品主要來自國外採購，製成品主要為國內採購，如以 104 年度商品及物料採購金額約 24 億元為例計算，通貨膨脹率提高 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費用約 24,000 仟元。

2. 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根據未來資金流量情況，透過分析評估來控管所有與利率有關之金融產品的利率波動風險，以有效因應利率變動所可能產生之各種潛在風險。另，在長短期借款方面，亦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互動，以取得最佳利率水準。

(2). 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建立外匯避險機制，根據未來營運資金規劃並研判匯率可能走勢，在此機制下進行避險操作外，並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係，以隨時掌握匯率最新資訊，適時進行外匯避險操作。

- (3). 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斷在品質、售後服務、研發設計等方面，滿足客戶之需求，以減少通貨膨脹（景氣變動）之影響。另本公司持續透過 REXON101 專案，藉由提高營收 10% 以上，降低失敗成本及浪費行為 10% 以上，來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本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
2. 本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 本公司操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目的係為降低外幣風險，因交易之相對人均係國際知名之外商銀行或信用優良之本國銀行，本公司認為其違約的可能性極小，即使發生損失，金額亦不致重大。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次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	PET 手提新產品開發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5,000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產品交期、品質、成本
2	絞盤機產品開發	依開發進度	5,000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產品交期、品質、成本
3	四輪驅動器零件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5,000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產品交期、品質、成本
4	木工機:新產品開發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20,000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產品交期、品質、成本
5	健身機:新產品開發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20,000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產品交期、品質、成本
6	健身機: 儀錶及控制系統研發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5,000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控制系統可靠度及壽命
7	醫療器材新產品開發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5,000	依各機種開發進度	產品交期、品質、成本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之銷售對象集中於少數客戶之情形，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 其他重要事項

(一). 風險管理組織：

風險管理	負責部門	風險業務事項
財務風險	總管理處	負責公司成本計算、資金調度控管及匯率利率風險評估與建議
流動性風險		
市場風險	行銷事業處	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國內外市場調查評估，負責業務之拓展與銷售
信用風險		
策略風險及 營運風險	總管理處	負責公司經營策略規劃
	生產事業處	負責全球化原物料採購、製造產能提升、生產最低成本及最佳品質產品
	技術處	負責產品策略、改良及開發新產品，公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公司品質制度建立及維持
	人力資源處	負責公司人事政策及企業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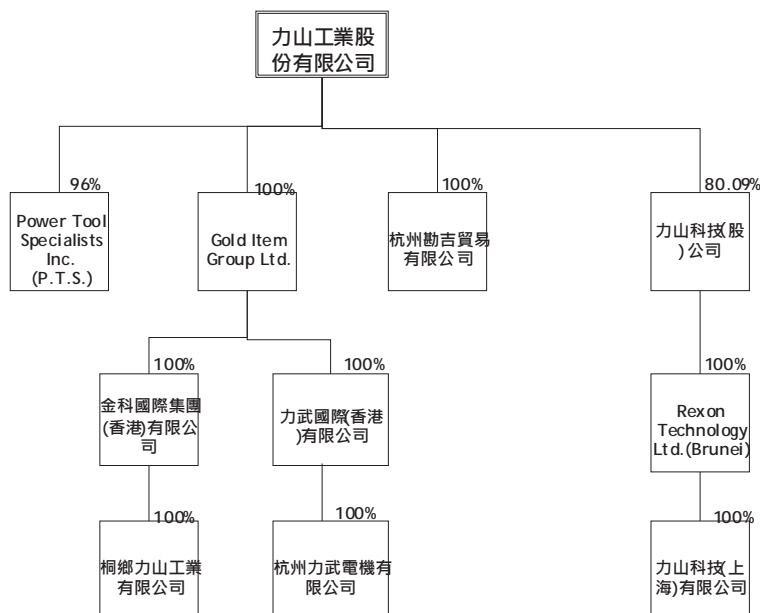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經營業務互有聯者之分工情形
力山工業(股)公司	62/4/30	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261號	1,814,735,000	鑽床、電動工具機及健身機之開發、設計、銷售	針對高單價之機種之製造及新產品之開發
Power Tool Specialist, INC	69/9/4	684 Huey Road, Rock Hill ,SC ,29730 USA	美金 100	木工機及電動工具機之銷售	在美國之銷售據點
Gold Item Group Ltd.	79/01	P.O.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35,606,120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無
力武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82/7/20	Rooms 1806-7, Bank Centre 636 Nathan Rd, Kowloon	港幣 79,560,000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無
金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00/5/31	Rooms 1806-7, Bank Centre 636 Nathan Rd, Kowloon	美金 25,000,000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無
杭州力武電機有限公司	82/9/23	杭州市蕭山經濟技術開發區建設2路78號	人民幣 100,006,830	生產銷售各種電機設備、木工機及其零件等	生產部份力山所需之鑽床、木工機機種
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	101/6/27	桐鄉市桐鄉經濟開發區高新西二路258號	人民幣 154,424,322	生產銷售各種電機設備、木工機及其零件等	生產部份力山所需之鑽床、木工機機種

捌、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經營業務互有聯者之 分工情形
力山科技(股)公司	79/1/23	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 261 號	94,740,650	資訊、通訊產品等零組件之研發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生產部分力山所需之控制器及儀表板等零件。
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	91/2/13	RM 51,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BRUNEI DARUSSALAM	美金 700,000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無
力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0/12/30	上海市閔行區七寶鎮華 林路 5 號	美金 700,000	生產有關無線電通訊系統及電子產品線路板	無
杭州勘吉貿易有限公司	102/6/7	浙江省蕭山區經濟技術 開發區建設二路 78 號	美金 500,000	銷售木工機及電動工具機、健身機等買賣業務	在中國之銷售據點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董事資料：無。

4. 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基本資料

105 年 0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力山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王坤復	13,600,851	7.49%
	董事	陳瑞榮	12,552,974	6.92%
	董事/總經理	王冠祥	2,628,700	1.45%
	董事	Patrick NichoLas Maguire	-	0.00%
	董事	鄭懷志	34,906	0.02%
	董事	林錫盈	1,822,824	1.00%
	董事	力合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谷霖	730,137	0.40%
	監察人	陳瑞龍	2,876,249	1.58%
	監察人	楊仲雄	1,723,624	0.95%
Power Tool Specialist, INC	董事長	王冠祥	0	0.00%
	總經理	Ray Holbrook	0	0.00%
	董事兼財務長	王冠矜	0	0.00%
	董事兼秘書	陳淑萍	0	0.00%
力武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王坤復	0	0.00%
	董事	陳瑞榮	0	0.00%
	董事	陳瑞龍	0	0.00%
	董事	陳麗美	0	0.00%
	董事	劉剛	0	0.00%
	董事	陳振雄	0	0.00%
	股東	Gold Item Group Ltd.	79,560,000	100.00%
Gold Item Group Ltd.	董事	力山法人代表王坤復	35,606,120	100%
杭州力武電機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香港力武法人代表陳麗美	100,006,830	100.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香港金科法人代表陳麗美	25,000,000	100.00%
金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鄭懷志	0	0.00%
	董事	王冠祥	0	0.00%
	董事	黃慶祥	0	0.00%
	董事	陳麗美	0	0.00%
	董事	陳君瑋	0	0.00%
	董事	劉剛	0	0.00%
	董事	王冠矜	0	0.00%
	股東	Gold Item Group Ltd.	10,000	100.00%
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瑞榮	14,627	0.15%
	董事	陳玉山	67,986	0.72%
	董事	謝宗榮	62,678	0.66%
	董事	鄭懷志	190,767	2.01%
	董事	力山法人代表王冠矜	7,587,948	80.09%
	監察人	陳麗美	345	0.00%
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	董事	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00%
力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代表人陳玉山	700,000	100%
杭州勘吉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宗明	0	0.00%
	董事兼總經理	江耀宗	0	0.00%
	董事	王冠矜	0	0.00%
	董事	蔡鵬棋	0	0.00%
	董事	黃慶祥	0	0.00%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	本期損益(稅後)
力山工業	1,814,735	5,122,366	2,706,251	2,416,115	3,332,450	168,719	127,880
Gold Item	1,168,945	1,174,224	-	1,174,224	-	-	(40,999)
	US\$35,606	US\$35,767	US\$0	US\$35,767	US\$0	US\$0	(US\$1,290)
杭州力武	400,526	880,935	461,352	419,583	1,199,537	(11,431)	12,869
	US\$12,200	US\$26,823	US\$14,053	US\$12,770	US\$37,769	(US\$360)	US\$405
桐鄉力山	820,750	1,337,234	609,511	727,723	133,872	(42,192)	(53,868)
	US\$25,000	US\$40,732	US\$18,566	US\$22,166	US\$4,215	(US\$1,328)	(US\$1,696)
P.T.S.	133,208	173,287	18,969	154,318	4,448	(38,921)	779
	US\$4,058	US\$5,278	US\$577	US\$4,701	US\$140	(US\$1,225)	US\$25
力山科技	94,741	152,489	66,293	86,196	116,646	11,905	40
杭州勘吉	1,642	25,325	16,185	9,140	16,561	(3,849)	(4,050)
	US\$50	¥5,009.00	¥3,201.00	¥1,808.00	¥3,236.00	(¥752.00)	(¥791.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6.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與 104 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應納入編製之合併個體相同，故未另行編製，請參閱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一).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玖、財務報告

一、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力山英國、力山科技及寶晶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85,358 千元及 99,528 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1.67%及 1.88%，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23 千元及(7,286)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0.78%及(4.1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達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



會計師：

陳君滿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力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39,239	11	341,354	7	2100	15	1,046,000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05,388	12	661,957	13	2110	-	29,912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62,642	1	67,027	1	2150	3	220,247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	3,676	-	-	-	2160	-	1,63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11,077	-	13,636	-	2170	3	193,63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659,941	13	861,397	16	2180	8	376,785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42,924	1	31,627	1	2200	5	229,329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314	-	108	-	2220	2	88,482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18,145	-	17,963	-	2230	-	6,831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63,024	5	263,150	5	2250	1	51,48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八)(附註六(十))	38,182	1	51,138	1	2320	5	178,176	3
流動資產合計：	2,244,552	44	2,309,357	44	2399	44	2,517,645	4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6,643	3	175,725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6,767	-	9,385	-	2540	5	208,277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460,160	29	1,540,074	29	2570	1	37,29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180,320	23	1,204,303	23	2640	3	200,244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1,911	-	3,32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49,734	1	55,23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83	-	18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	12,096	-	7,830	-	3100	35	1,814,735	34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77,814	56	2,996,061	56	3200	35	1,814,735	34
資產總計	\$ 5,122,366	100	5,305,418	100	3400	100	5,305,41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一))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本期所得稅負債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七)								
流動負債合計：	2,267,849	44	2,517,645	47	3300	44	2,517,645	4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8,884	5	208,277	4	3400	5	208,277	4
負債總計	2,536,733	49	2,725,922	51	3400	49	2,725,922	51
權益(附註六(十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六(七))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2,585,633	51	2,579,496	49	3400	51	2,579,496	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122,366	100	5,305,418	100	3400	100	5,305,418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玲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3,332,450	100	3,536,9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九)及(十五)及七)	2,690,392	81	2,968,065	84
營業毛利	642,058	19	568,873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及(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239,927	7	255,495	7
6200 管理費用	117,900	4	96,46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512	3	114,315	3
	473,339	14	466,270	13
營業利益	168,719	5	102,60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46,808	1	20,2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八)及(二十一))	2,704	-	79,696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一))	(31,179)	(1)	(32,38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七))	(43,178)	(1)	4,882	-
	(24,845)	(1)	72,479	1
7900 稅前淨利	143,874	4	175,082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5,994	-	27,216	1
8200 本期淨利	127,880	4	147,866	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6)	-	(15,98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775)	(1)	70,31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3,469)	(1)	(131,756)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六))	(3,702)	-	11,953	-
	(51,542)	(2)	(73,392)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718)	(2)	(89,37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4,162	2	58,491	1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0		0.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0		0.8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羴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14,735	433	315,880	322,152	222,074	237,339	2,374,65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6,272	(20,681)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0,737)	(90,737)	-	-	(90,73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460)	(460)	-	-	(460)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產生股權淨值差異	-	-	204,002	230,955	222,074	237,339	2,283,462
民國一〇三年度淨利	-	-	147,866	147,866	-	-	147,866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5,983)	(15,983)	(131,756)	(73,392)	(89,375)
民國一〇三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1,883	131,883	(131,756)	(73,392)	58,49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14,735	433	335,885	362,838	90,318	163,947	2,341,953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14,735	433	335,885	362,838	90,318	163,947	2,341,95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14,787	(14,787)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1,740	321,098	362,838	90,318	163,947	2,341,953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	-	127,880	127,880	-	-	127,880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2,176)	(2,176)	(33,469)	(51,542)	(53,718)
民國一〇四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25,704	125,704	(33,469)	(51,542)	74,16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14,735	433	446,802	488,542	56,849	112,405	2,416,115

註1: 董監酬勞 5,000 千元及員工紅利 7,000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 董監酬勞 0 千元及員工紅利 0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羚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3,874	175,08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886	41,953
攤銷費用	8,761	2,0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4,019	(33,706)
利息費用	31,179	32,381
利息收入	(855)	(769)
股利收入	(10,323)	(10,5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3,178	(4,88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6	1,691
處分投資利益	-	(26,52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896)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2,74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3,995	14,4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2,548	(43,82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676)	66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2,559	2,069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01,456	(101,28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1,297)	(15,72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6)	33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2)	1,718
存貨減少(增加)	126	(7,69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2,956	3,506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19	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4,303	(160,8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50,736)	50,622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596	741
應付帳款減少	(12,851)	(6,97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4,588	(9,19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2,201	(15,88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755	30,32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899	(4,498)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9,721)	(18,7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7,269)	26,3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7,034	(134,447)
調整項目合計	321,029	(120,0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64,903	55,055
收取之利息	855	769
收取之股利	10,323	10,529
支付之利息	(31,185)	(32,157)
支付之所得稅	(7,128)	(8,5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7,768	25,6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6,31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1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618	1,05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3,0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79)	(20,4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6	217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81,954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5,000
取得無形資產	(27,343)	(2,782)
預付設備款增加	(8,825)	(8,351)
採權益法收取之股利	8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8,793)	45,2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6,000	826,000
短期借款減少	(537,000)	(882,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9,912)	11
舉借長期借款	320,000	3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00,178)	(149,314)
發放現金股利	-	(90,7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1,090)	83,9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7,885	154,8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1,354	186,5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9,239	341,35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玲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三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261號，並於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四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鑽床、木工機及健身器材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 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於 2014 年 1 月 1 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

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關聯企業及未納入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之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

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物 8-60年

(2)機器設備 5-15年

(3)模具及工具設備 2-10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3-15年

(5)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主建物	41~60年	焊接機及圓鋸機	15年
消防工程	43年	輸送機	10年
機電工程	38年	其他	5年
其他	8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 租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其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譽

(1) 原始認列

因企業合併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 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 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 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5.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 商標權 3年
- (2) 電腦軟體 1~3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價值，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價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六)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七)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

(二十)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一) 附註六(八)·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 (二) 附註六(十四)·負債準備
- (三) 附註六(十六)·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

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817	589
支票及活期存款	538,422	340,765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39,239</u>	<u>341,35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593,521	646,841
上市(櫃)公司股票	11,867	15,116
合 計	<u>\$ 605,388</u>	<u>661,957</u>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皆已交割，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失為347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流動	\$ 62,642	67,027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非流動	146,643	175,725
合 計	<u>\$ 209,285</u>	<u>242,752</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上漲 1%	<u>\$ 2,093</u>	<u>2,428</u>
下跌 1%	<u>\$ (2,093)</u>	<u>(2,428)</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6,767</u>	<u>9,385</u>

盛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一〇四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依面額返還股款。本公司原持股為123千股(持股比例為5.43%)，減資後持股為6千股，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一〇四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依面額返還股款。本公司原持股為241千股(持股比例為5.34%)，減資後持股為96千股，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上半年度，因Genesis Growth Income Fund及PSP Outillage有減損跡象，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分別認列11,448千元及1,300千元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處分PSP Outillage，處分金額及處分投資損失分別為 5,312千元及338千元，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4.12.31</u>	<u>103.12.31</u>
應收票據 - 因營業而發生	\$ 3,676	-
應收票據 - 關係人 - 因營業而發生	11,077	13,636
減：備抵減損損失	-	-
合計	<u>14,753</u>	<u>13,636</u>
應收帳款	\$ 661,544	863,00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42,924	31,627
減：備抵減損損失	(1,603)	(1,603)
合計	<u>\$ 702,865</u>	<u>893,024</u>
其他應收款	\$ 11,561	11,355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18,145	17,963
減：備抵減損損失	(11,247)	(11,247)
合計	<u>\$ 18,459</u>	<u>18,071</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逾期 180 天以下	<u>\$ 49,354</u>	<u>56,323</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850</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850</u>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減損損失。對於帳齡在180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減損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本公司認為，除上述情況外，基於歷史違約率，未逾期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須提列備抵減損損失。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中有83%，包含本公司最重要客戶之餘額，係來自與本公司具有良好付款紀錄客戶群。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銷售貨物之應收帳款投保帳款保險。

(六)存 貨

	104.12.31	103.12.31
製成品	\$ 76,559	67,207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u>76,559</u>	<u>67,207</u>
在製品	40,437	41,389
減：備抵跌價損失	(3,000)	(3,000)
	<u>37,437</u>	<u>38,389</u>
原料	9,246	12,831
減：備抵跌價損失	(522)	(522)
	<u>8,724</u>	<u>12,309</u>
零件	166,629	171,561
減：備抵跌價損失	(28,040)	(28,040)
	<u>138,589</u>	<u>143,521</u>
商 品	1,715	1,724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u>1,715</u>	<u>1,724</u>
	<u>\$ 263,024</u>	<u>263,150</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存貨報廢損失、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及存貨盤盈虧損失淨額分別為3,532千元及2,862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3,674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1,443,837	1,524,042
關聯企業	16,323	16,032
	<u>\$ 1,460,160</u>	<u>1,540,074</u>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因調整大陸市場之擴展策略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經董事會決議桐鄉力山之投資案，截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投審會核准已匯出之累計投資款為美金25,000千元(折合新台幣745,565千元)。

力山英國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辦理清算程序，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完成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東陽力冀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辦理清算程序，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完成相關法定登記程序。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相關資訊如下：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4.12.31	103.12.31
寶晶股份 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氣動釘槍及其配件之買賣，為本公司之投資項目。	台灣	16%	16%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12.31	103.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16,323	16,032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91	608
綜合損益總額	\$ 1,091	608

2. 所投資之關聯企業皆無公開報價者；另，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及 工具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3,303	1,090,195	210,511	547,047	125,984	2,327,040
本期增添	-	5,554	1,528	3,876	5,286	16,244
本期處分	(156)	-	(12,138)	(5,051)	(2,388)	(19,733)
重分類	-	-	1,131	3,410	-	4,54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3,147</u>	<u>1,095,749</u>	<u>201,032</u>	<u>549,282</u>	<u>128,882</u>	<u>2,328,092</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3,303	1,077,102	210,469	546,043	117,472	2,304,389
本期增添	-	11,079	2,347	7,842	5,594	26,862
本期處分	-	-	(2,305)	(10,965)	(489)	(13,759)
重分類	-	2,014	-	4,127	3,407	9,548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3,303</u>	<u>1,090,195</u>	<u>210,511</u>	<u>547,047</u>	<u>125,984</u>	<u>2,327,040</u>
折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42,326	172,469	404,081	103,861	1,122,737
本年度折舊	-	24,647	4,138	9,756	3,345	41,886
本期處分	-	-	(11,139)	(3,725)	(1,987)	(16,85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466,973</u>	<u>165,468</u>	<u>410,112</u>	<u>105,219</u>	<u>1,147,772</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418,016	170,514	402,280	101,825	1,092,635
本年度折舊	-	24,310	4,105	11,085	2,453	41,953
本期處分	-	-	(2,150)	(9,284)	(417)	(11,85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442,326</u>	<u>172,469</u>	<u>404,081</u>	<u>103,861</u>	<u>1,122,737</u>
帳面價值：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353,147</u>	<u>628,776</u>	<u>35,564</u>	<u>139,170</u>	<u>23,663</u>	<u>1,180,320</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u>\$ 353,303</u>	<u>659,086</u>	<u>39,955</u>	<u>143,763</u>	<u>15,647</u>	<u>1,211,754</u>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353,303</u>	<u>647,869</u>	<u>38,042</u>	<u>142,966</u>	<u>22,123</u>	<u>1,204,303</u>

1. 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整體營運擴展之需求購置之毗鄰廠房土地計6,192千元。因其地目屬田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具有自耕農身份之股東名義登記，已辦妥保全手續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並積極向有關機關爭取申請變更地目中，待地目變更完成再過戶予本公司。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總計
成本：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74	39,885	46,859
本期外購	-	27,343	27,34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74</u>	<u>67,228</u>	<u>74,202</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74	37,103	44,077
本期外購	-	2,782	2,782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74</u>	<u>39,885</u>	<u>46,859</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74	36,556	43,530
本期攤銷	-	8,761	8,76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74</u>	<u>45,317</u>	<u>52,291</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74	34,501	41,475
本期攤銷	-	2,055	2,055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74</u>	<u>36,556</u>	<u>43,530</u>
帳面價值：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u>	<u>21,911</u>	<u>21,911</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u>\$ -</u>	<u>2,602</u>	<u>2,602</u>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u>	<u>3,329</u>	<u>3,329</u>

1. 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 593	382
營業費用	8,168	1,673
	<u>\$ 8,761</u>	<u>2,055</u>

2.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預付款項	\$ 8,370	31,191
應收退稅款	10,095	14,242
代付款	19,717	5,7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其他	12,096	7,830
	<u>\$ 50,278</u>	<u>58,968</u>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3.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	1.98%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88)
合計			<u>\$ 29,912</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應付短期票券未有提供資產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49,000	780,000
擔保銀行借款	316,000	266,000
合計	<u>\$ 765,000</u>	<u>1,046,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51,000</u>	<u>740,000</u>
利率區間	<u>1.70%~2.167%</u>	<u>1.84%~2.25%</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2.7%	106~109年	\$ 179,609
擔保銀行借款	NTD	2.15%~2.665%	105年~109年	326,666
				506,2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37,391)
合計				<u>\$ 268,884</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2.7%	107年	\$ 106,453
擔保銀行借款	NTD	2.665%	103年~105年	280,000
				386,4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78,176)
合計				<u>\$ 208,277</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負債準備

	保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48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0,625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38,424)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688</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80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0,84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3,159)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487</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工具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客戶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係將於銷售之次二季度發生。

(十五)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0,997	300,3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8,298)	(100,145)
淨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142,699</u>	<u>200,244</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帶薪假負債	<u>\$ 12,417</u>	<u>11,414</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工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59,07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00,389	286,48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9,990	10,01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191)	16,092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145	-
計劃支付之福利	(12,336)	(12,200)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00,997</u>	<u>300,389</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0,145	83,454
利息收入	1,995	1,8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778	110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7,716	26,96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336)	(12,200)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58,298</u>	<u>100,145</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261	4,40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734	3,791
	<u>\$ 7,995</u>	<u>8,195</u>
營業成本	\$ 4,932	5,682
推銷費用	659	649
管理費用	1,031	334
研究發展費用	1,373	1,530
	<u>\$ 7,995</u>	<u>8,195</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3,549)	2,434
本期認列	(2,176)	(15,983)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15,725)</u>	<u>(13,549)</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折現率	1.6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劃之提撥金額為74,78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64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折現率	\$ (6,828)	7,099
未來薪資增加	6,896	(7,00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152千元及9,75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308	9,72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73	878
	<u>\$ 13,581</u>	<u>10,60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2,413	16,613
所得稅費用	<u>\$ 15,994</u>	<u>27,216</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3,702)	11,953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	\$ 143,874	175,08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4,459	29,764
其他稅法調整數	(1,170)	(2,141)
證券交易損失(利益)	-	(697)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7,340	(83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8,216)	(9,483)
前期低(高)估	273	8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3,308	9,539
所得基本稅額	-	186
合 計	\$ 15,994	27,216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47,588	298,31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 25,090	50,714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3,470	33,622
課稅損失	22,513	5,577
	\$ 45,983	39,199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備 註
民國九十七年	\$ 109,852	107	核定數
民國一〇〇年	15,668	110	核定數
民國一〇四年	6,910	114	暫估數
	\$ 132,430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未實現聯屬 公司銷貨毛利	保固準備	未實現 兌換損失	虧損扣除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5,366	218	8,753	-	40,895	55,232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2,074	2,987	(10,559)	(5,498)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 5,366	218	10,827	2,987	30,336	49,734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4,741	218	5,747	-	55,861	66,56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5	-	3,006	-	(14,966)	(11,335)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5,366	218	8,753	-	40,895	55,232

	未實現兌換利 益	公允價值利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1,174	5,233	30,892	37,29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74)	(1,911)	-	(3,08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702)	(3,702)
清算子公司	-	-	(3,693)	(3,69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u>	<u>3,322</u>	<u>23,497</u>	<u>26,819</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872	257	18,939	20,068
借記(貸記)損益表	302	4,976	-	5,27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1,953	11,953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1,174</u>	<u>5,233</u>	<u>30,892</u>	<u>37,299</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446,802</u>	<u>335,88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8,073</u>	<u>73,417</u>
	<u>104 年度(預計)</u>	<u>103 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83%</u>	<u>22.87%</u>

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考慮繳納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後之估計數。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股本均為1,814,735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1,473</u>	<u>181,473</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473,108千元，並經民國一〇一年六月股東常會通過，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通過以一〇一年十月一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五日減資變更登記完成。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庫藏股票交易	<u>\$ 433</u>	<u>43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如下：

- (1) 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2) 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實際配發金額為0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0元，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分派之股利：		
現 金	<u>\$ -</u>	<u>90,737</u>

4. 庫藏股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跌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前述有關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或迴轉，應併同其他非庫藏股之股東權益減項處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 - 力山科技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出售本公司股票2,010千股並產生處分利得541千元，本公司因此增加之資本公積 - 庫藏股交易為433千元。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73,629	90,318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子公司	(18,07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33,469)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55,556</u>	<u>56,849</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15,265	222,07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子公司	58,36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131,756)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73,629</u>	<u>90,318</u>

(十八)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27,880千元及147,866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皆為181,473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u>\$ 127,880</u>	<u>147,866</u>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 181,473</u>	<u>181,473</u>
每股盈餘(元)	<u>\$ 0.70</u>	<u>0.81</u>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27,880千元及147,866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82,223千股及181,761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27,880</u>	<u>147,8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181,473	181,473
員工紅利之影響	750	288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 182,223</u>	<u>181,76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70</u>	<u>0.81</u>

(十九)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商品銷售	\$ 3,332,450	3,536,938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835千元及5,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 855	769
股利收入	10,323	10,529
其他	35,630	8,984
	<u>\$ 46,808</u>	<u>20,28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12,873	33,907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淨損益	3,89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淨額	(46)	(1,69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	26,86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3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4,019)	33,706
淨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2,748)
	<u>\$ 2,704</u>	<u>79,696</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費用 - 銀行借款	\$ (31,291)	(32,515)
減：利息資本化	112	134
	<u>\$ (31,179)</u>	<u>(32,381)</u>

(二十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工具機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83%及77%係由六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42,666	655,635	493,151	80,803	81,681	-
無擔保銀行借款	628,609	638,270	524,979	57,001	56,290	-
應付款項	1,094,020	1,094,020	1,094,020	-	-	-
	<u>\$2,365,295</u>	<u>2,387,925</u>	<u>2,112,150</u>	<u>137,804</u>	<u>137,971</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46,000	557,463	415,331	117,053	25,079	-
無擔保銀行借款	886,453	895,129	825,466	39,465	30,198	-
應付短期票券	29,912	30,000	30,000	-	-	-
應付款項	1,110,107	1,110,107	1,110,107	-	-	-
	<u>\$2,572,472</u>	<u>2,592,699</u>	<u>2,380,904</u>	<u>156,518</u>	<u>55,277</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33,190	32.83	1,089,628	34,194	31.65	1,082,240
歐 元	EUR	173	35.88	6,207	243	38.47	9,348
日 幣	JPY	93,379	0.2727	25,464	55,652	0.2646	14,726
英 鎊	GBP	223	48.67	10,853	220	49.27	10,839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16,708	32.83	548,524	14,961	31.65	473,516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幣及英鎊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656千元及5,27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6,819千元及12,099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影響。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5,388	605,388	-	-	605,3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209,285	209,285	-	-	209,28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67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9,239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36,077	-	-	-	-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65,000	-	-	-	-
應付款項	1,094,020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37,391	-	-	-	-
長期借款	268,884	-	-	-	-
	<u>\$4,462,051</u>	<u>814,673</u>	<u>-</u>	<u>-</u>	<u>814,673</u>

	10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1,957	661,957	-	-	661,9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242,752	242,752	-	-	242,7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85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1,354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924,731	-	-	-	-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46,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12	-	-	-	-
應付款項	1,110,107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78,176	-	-	-	-
長期借款	208,277	-	-	-	-
	<u>\$4,752,651</u>	<u>904,709</u>	<u>-</u>	<u>-</u>	<u>904,709</u>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層級皆無任何移轉。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相關單位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銷售貨物之應收帳款投保帳款保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426,790千元及47,475元。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51,000千元及740,000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美元、英鎊及日幣。

(2)利率風險

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變動風險之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三)。

(二十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三年度一致。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2,706,251	2,963,46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39,239)	(341,354)
淨負債	2,167,012	2,622,111
權益總額	2,416,115	2,341,953
資本總額	\$ 4,583,127	4,964,064
負債資本比率	<u>47%</u>	<u>5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公司名稱	設立地	持股比例	
		104.12.31	103.12.31
Rexon Limited (力山英國)	英國	-	100%
Power Tool Specialists Inc. (P.T.S.)	美國	96%	96%
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力山科技)	台灣	80.09%	80.09%
杭州力武機電有限公司(杭州力武)	中國大陸	100%	100%
杭州勘吉貿易有限公司(杭州勘吉)	中國大陸	100%	100%
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桐鄉力山)	中國大陸	100%	100%
寶晶股份有限公司(寶晶)	台灣	16%	16%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59,201	80,044
子公司	13,814	4,732
	<u>\$ 73,015</u>	<u>84,776</u>

本公司因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銷售貨品之規格品項不同，故其銷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對非關係人收款期間政策為30天~120天；對關係人為150天~18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1,245,622</u>	<u>1,390,178</u>

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分別有部分工具機零件60,654千元及49,439千元係向本公司購入，該等交易不視為本公司及子公司進銷貨，本公司已於財務報告同額沖銷。

本公司因未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購買相同貨品，故向關係人購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對非關係人付款期間政策除有部份係預付貨款外，其餘付款期間政策為7~90天；對關係人付款期間政策為90~150天，除依據既定之付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0,582	28,100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11,077	13,636
應收帳款	子公司	12,342	3,527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18,145	17,963
		<u>\$ 72,146</u>	<u>63,226</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391,373	376,785
應付票據	子公司	2,188	1,630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38	-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91,234	88,443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3	39
		<u>\$ 484,836</u>	<u>466,897</u>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426,790千元及47,475千元。

6. 勞務支出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因銷貨予國外廠商而由子公司代為提供售後服務所支付之服務費明細如下：

	服務費支出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子公司	<u>\$ 39,471</u>	<u>37,733</u>

7. 其他交易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子公司為本公司代墊各項營業費用之餘額分別為91,131千元及81,589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項下。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641	28,820
退職後福利	2,639	2,530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25,280</u>	<u>31,35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 293,176	293,176
建築物	銀行借款擔保	599,741	568,143
		<u>\$ 892,917</u>	<u>861,3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12.31	103.12.31
	\$ 5,751	11,38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8,593	153,866	302,459	154,984	132,912	287,896
勞健保費用	14,661	13,452	28,113	14,736	13,007	27,743
退休金費用	10,010	8,137	18,147	10,618	7,331	17,9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53	1,059	3,212	2,234	1,110	3,344
折舊費用	30,962	10,924	41,886	31,846	10,107	41,953
攤銷費用	593	8,168	8,761	382	1,673	2,055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573人及609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3)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力山工業	杭州力武	2	966,446	(USD1,500) 49,245	-	-	-	2.04%	966,446	Y	N	Y
0	力山工業	桐鄉力山	2	966,446	(USD13,000) 426,790	(USD13,000) 426,790	(USD13,000) 426,790	-	17.66%	966,446	Y	N	Y

(註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權淨值40%，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亦不得超過股權淨值40%。

(註2)：編號說明：0本公司。

(註3)：關係說明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具有實質控制力之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力山工業	股票 - 兆豐金控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	98	-	98	
力山工業	股票 - 福興	-	"	0.4	19	-	19	
力山工業	股票 - 中鋼	-	"	68	1,213	-	1,213	
力山工業	股票 - 聯電	-	"	146	1,771	-	1,771	
力山工業	股票 - 中鴻	-	"	171	813	-	813	
力山工業	股票 - 喬山	-	"	12	614	-	614	
力山工業	股票 - 友達	-	"	119	1,157	-	1,157	
力山工業	股票 - 長榮海運	-	"	72	957	-	957	
力山工業	股票 - 長榮航空	-	"	72	1,347	-	1,347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力山工業	股票 - 力成	-	"	33	2,152	-	2,152	
力山工業	股票 - 金山電	-	"	47	1,726	-	1,726	
力山工業	LGT Money Market (USD)	-	"	2.58	123,455	-	123,455	
力山工業	LGT Select Equity North America Bearer-Units (USD)	-	"	0.49	30,286	-	30,286	
力山工業	LGT New Capital China Equity Fund	-	"	19.215	85,038	-	85,038	
力山工業	LGT Select Convertible	-	"	0.65	31,314	-	31,314	
力山工業	LGT Sustainable Quality Equity Fund(USD)	-	"	0.96	45,726	-	45,726	
力山工業	LGT Select Insurance Linked Securities fund	-	"	0.84	34,168	-	34,168	
力山工業	LGT Sustainable Equity Fund Global (USD)	-	"	2	85,851	-	85,851	
力山工業	LGT GIM Growth	-	"	0.38	154,286	-	154,286	
力山工業	未來資產阿波羅基金	-	"	295	2,291	-	2,291	
力山工業	寶來得利基金	-	"	69	1,106	-	1,106	
小 計					605,388		605,388	
力山工業	股票 - 福裕事業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264	62,642	8.15	62,642	
小 計					62,642		62,642	
力山工業	股票 - 盛華創投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	62	5.43	2,045	(註 1)
力山工業	股票 - 華中創投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	96	962	5.34	1,517	
力山工業	股票 - 台灣集保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	291	5,743	0.09	17,374	(註 2)
力山工業	Genesis Growth Income Fund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	0.045	-	2.90	-	(註 3)
小 計					6,767		20,936	
力山工業	股票 - 亞信電子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888	146,643	9.44	146,643	
小 計					146,643		146,643	

(註1)：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至報導日止，尚未取得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自結報表，故揭露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

(註2)：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至報導日止，尚未取得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自結報表，故揭露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權淨值。

(註3)：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力山工業	杭州力武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19,175	46%	90-150天	(註 1)	(註 2)	(291,078)	(39)%	
力山工業	桐鄉力山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3,620	5%	90-150天	(註 1)	(註 2)	(99,276)	(13)%	

(註1)：本公司因未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購買相同貨品，故向關係人購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

(註2)：對關係人付款期間政策為90~150天，除依據既定之付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杭州力武	力山工業	本公司為間接持有該公司股份權達 50% 以上之法人股東	應收帳款： 291,078	3.36%	-	-	截至 105 年 3 月 1 日收回金額 138,576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力山工業	寶晶(股)公司	台灣	氣動釘槍及其配件之買賣	14,197	14,197	1,600	16.00	16,323	6,813	1,091	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力山工業	力山科技(股)公司	台灣	資訊、通訊及電腦週邊設備製造買賣業務	291,106	291,106	7,588	80.09	69,035	40	32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山工業	Rexon Limited	英國	於英國銷售力山自有品牌之產品	-	208,268	-	-	-	-	-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山工業	Power Tool Specialists Inc.	美國	於美國銷售力山自有品牌之產品	196,465	196,465	0.1	96.00	172,407	779	748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山工業	Gold Item Group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114,954	1,114,954	US\$35,606	100.00	1,193,255	(40,999)	(40,999)	本公司之子公司
Gold Item	香港力武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10,606	US\$10,606	79,560	100.00	443,759	12,869	12,869	Gold Item 之子公司
Gold Item	香港金科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US\$25,000	US\$25,000	US\$25,000	100.00	727,723	(53,868)	(53,868)	Gold Item 之子公司
力山科技	Rexon Technology Ltd. (Brunei)	汶萊	各種投資業務	24,151	24,151	US\$ 700	100.00	-	-	-	力山科技子公司

(註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揭露投資之資本額。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中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杭州力武機電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視聽電子產品、各種電機設備、銼床、木工機械和砂輪機及零件	人民幣 100,007 (US\$12,200)	(註1)	US\$11,454 (NT\$367,096)	-	-	US\$11,454 (NT\$367,096)	12,869	100.00%	12,869	443,759	-
東陽力翼貿易有限公司	健身機、工具機之買賣	人民幣 1,352 (US\$200)	(註2)	US\$62 (NT\$1,842)	-	US\$62 (NT\$1,842)	-	-	-	-	-	-
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鑽床、砂輪機、工具機之零件與健身機	人民幣 154,465 (US\$25,000)	(註1)	US\$25,000 (NT\$745,565)	-	-	US\$25,000 (NT\$745,565)	(53,868)	100.00%	(53,868)	727,723	-
杭州勒吉貿易有限公司	健身機、工具機之買賣	人民幣 3,085 (US\$500)	(註2)	US\$500 (NT\$14,975)	-	-	US\$500 (NT\$14,975)	(4,050)	100.00%	(4,050)	9,140	-

(2)力山科技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 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力山科技 (上海)有限公 司	研發、開發及生產有關 無線電通訊系統及電子 產品線路板等	人民幣 5,792 (NT\$24,192)	(註3)	US\$700 (NT\$22,820)	-	-	US\$700 (NT\$22,820)	-	100.00%	-	-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設立之公司係透過香港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3：透過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再投資大陸公司。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1)本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36,954 (NT\$1,127,636)	US\$38,860 (NT\$1,275,774)	1,449,669

(2)力山科技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700 (NT\$22,820)	US\$700 (NT\$22,981)	51,718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坤復



日 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力山英國、力山科技、Rexon Technology Ltd. (Brunei)及上海力科等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8,030 千元及 153,061 千元，皆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03,819 千元及 62,473 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及 2%。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寶晶股份有限公司(寶晶)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寶晶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寶晶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6,323 千元及 16,032 千元，皆佔資產總額之 0.3%，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91 千元及 608 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0.7%及 0.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宏



會計師：

陳君滿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46,330	13	461,575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 1,026,554	18	1,406,849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05,388	11	661,957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一))	-	-	29,91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62,642	1	67,027	2	2150 應付票據	182,798	3	227,757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	4,524	-	373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38	-	-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11,077	-	13,636	-	2170 應付帳款	493,437	9	609,329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676,103	12	966,990	1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322,788	6	270,55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30,582	1	28,100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3	-	3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0,583	-	31,41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284	-	6,831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683,760	12	582,022	1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63,688	1	51,48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	-	105,288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306,312	6	181,509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	95,580	2	78,30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4,455	2	114,771	2
流動資產合計	2,936,569	52	2,996,688	53	流動負債合計	2,533,357	45	2,899,034	50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6,643	3	175,725	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534,791	9	211,333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6,767	-	9,38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6,819	-	37,29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6,323	-	16,03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42,699	3	200,24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2,304,936	41	2,240,386	39	非流動負債合計	704,309	12	448,876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96,047	2	74,385	1	負債總計	3,237,666	57	3,347,910	5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71,448	1	89,858	2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1920 存出保證金	183	-	183	-	股本	1,814,735	32	1,814,735	3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八)	84,325	1	87,099	2	資本公積	433	-	43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	13,874	-	24,126	-	保留盈餘	488,542	9	362,838	6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40,546	48	2,717,179	47	其他權益	112,405	2	163,947	4
資產總計	\$ 5,677,115	100	5,713,867	1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416,115	43	2,341,953	42
					非控制權益	23,334	-	24,004	-
					權益總計	2,439,449	43	2,365,957	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677,115	100	5,713,86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羚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3,455,806	100	3,606,2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九)及(十五))	2,656,263	77	2,892,140	80
營業毛利	799,543	23	714,125	2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及(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297,606	9	335,251	9
6200 管理費用	241,054	7	134,60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7,181	4	123,907	3
	675,841	20	593,761	16
營業利益	123,702	3	120,36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60,521	2	15,6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及(二十一))	23,068	1	81,817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一))	(51,070)	(1)	(44,86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091	-	608	-
	33,610	2	53,170	1
7900 稅前淨利	157,312	5	173,534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9,393	1	27,451	1
8200 本期淨利	127,919	4	146,083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6)	-	(15,98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629)	(1)	70,783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3,469)	(1)	(131,756)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3,847	-	(12,033)	-
	(52,251)	(2)	(73,006)	(2)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427)	(2)	(88,989)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3,492	2	57,094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7,880	4	147,866	4
8620 非控制權益	39	-	(1,783)	-
	\$ 127,919	4	146,083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4,162	2	58,491	2
8720 非控制權益	(670)	-	(1,39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3,492	2	57,094	2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0		0.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0		0.8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羚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保留盈餘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14,735	433	6,272	315,880	322,152	15,265	222,074	237,339	2,374,659	25,401	2,400,060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0,681	(20,681)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0,737)	(90,737)	-	-	-	(90,737)	-	(90,73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60)	(460)	-	-	-	(460)	-	(460)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產生股權淨值差異	1,814,735	433	26,953	204,002	230,955	15,265	222,074	237,339	2,283,462	25,401	2,308,863
本期淨利	-	-	-	147,866	147,866	-	-	-	147,866	(1,783)	146,0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5,983)	(15,983)	58,364	(131,756)	(73,392)	(89,375)	386	(88,9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31,883	131,883	58,364	(131,756)	(73,392)	58,491	(1,397)	57,094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14,735	433	26,953	335,885	362,838	73,629	90,318	163,947	2,341,953	24,004	2,365,957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1,814,735	433	26,953	335,885	362,838	73,629	90,318	163,947	2,341,953	24,004	2,365,9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4,787	(14,787)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14,735	433	41,740	321,098	362,838	73,629	90,318	163,947	2,341,953	24,004	2,365,957
本期淨利	-	-	-	127,880	127,880	-	-	-	127,880	39	127,9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176)	(2,176)	(18,073)	(33,469)	(51,542)	(53,718)	(709)	(54,4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25,704	125,704	(18,073)	(33,469)	(51,542)	74,162	(670)	73,49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14,735	433	41,740	446,802	488,542	55,556	56,849	112,405	2,416,115	23,334	2,439,44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羚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57,312	173,53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5,685	80,859
攤銷費用	10,992	3,3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4,019	(33,706)
利息費用	51,070	44,868
利息收入	(7,629)	(4,430)
股利收入	(10,323)	(10,5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091)	(60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1	1,704
處分投資利益	-	(26,52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509)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2,74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9,285	67,7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2,548	(43,826)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151)	71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2,597	2,069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89,887	(179,756)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482)	(12,19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0,395	(6,002)
存貨增加	(106,683)	(10,9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7,330)	18,586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14,612	(12,9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19,393	(244,9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45,065)	50,352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08,599)	83,59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8,641	(3,5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36)	(27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8)	4,173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59,721)	(18,7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4,798)	115,5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595	(129,438)
調整項目合計	193,880	(61,6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1,192	111,836
收取之利息	7,629	4,430
收取之股利	10,323	10,529
支付之利息	(44,906)	(45,339)
支付之所得稅	(7,615)	(1,6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6,623	79,8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6,31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1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618	1,05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6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308)	(778,6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43	2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81,954
取得無形資產	(32,719)	(5,07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5,288	(88,55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078)	904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	(72,549)
採權益法收取之股利	8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3,356)	(579,7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54,037	374,056
短期借款減少	(1,029,551)	(335,43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9,912)	11
舉借長期借款	637,707	3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05,039)	(152,647)
發放現金股利	-	(90,7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242	175,24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246	32,2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4,755	(292,4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1,575	753,9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6,330	461,57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王坤復



總經理 王冠祥



會計主管 王冠鈴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三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里區仁化路261號，並於民國八十四年二月四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鑽床、木工機及健身器材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於 2014 年 1 月 1 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十二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合併公司已依上述規定改變用以決定是否取得對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而須將被投資公司納入合併所採用之會計政策。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及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之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Rexon Limited(力山英國)(註1)	於英國銷售力山自有品牌之產品	-	100%
本公司	Power Tool Specialists Inc. (P.T.S.)	於美國銷售力山自有品牌之產品	96%	96%
本公司	Gold Item Group Ltd.(Gold Item)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力山科技(股)公司 (力山科技)	資訊、通訊及電腦週邊設備製造買賣業務	80.09%	80.09%
本公司	杭州勘吉貿易有限公司 (杭州勘吉)	於大陸銷售力山自有品牌之產品	100%	100%
本公司及杭州力武	東陽力冀貿易有限公司 (東陽力冀)(註2)	於大陸銷售力山自有品牌之產品	-	51%
Gold Item	香港力武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Gold Item	香港金科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香港力武	杭州力武機電有限公司(杭州力武)	生產銷售視聽電子產品與各種電機設備、銼床、木工機械和砂輪機及零件	100%	100%
香港金科	桐鄉力山工業有限公司(桐鄉力山)	生產銷售鑽床、砂輪機、工具機之零件與健身機	100%	100%
力山科技	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	力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力科)	從事研製、開發生產有關無線電通訊系統及電子產品線路板等	100%	100%

註1：力山英國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完成清算。

註2：東陽力冀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完成清算。

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

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物 8-60年

(2)機器設備 5-15年

(3)模具及工具設備 2-10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3-15年

(5)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主建物	41~60年	焊接機及圓鋸機	15年
消防工程	43年	輸送機	10年
機電工程	38年	其他	5年
其他	8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其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因企業合併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5.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商標權 3年

(2)電腦軟體 1-10年

合併公司至少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

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六)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七)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

(二十)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 附註六(八)，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二) 附註六(十四)，負債準備

(三) 附註六(十六)，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1)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3)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1,528	1,451
支票及活期存款	744,802	460,124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46,330</u>	<u>461,57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593,521	646,841
上市(櫃)公司股票	11,867	15,116
合計	<u>\$ 605,388</u>	<u>661,957</u>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皆已交割，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失為347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則無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流動	\$ 62,642	67,027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非流動	146,643	175,725
合 計	<u>\$ 209,285</u>	<u>242,752</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4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103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上漲 1%	<u>\$ 2,093</u>	<u>2,428</u>
下跌 1%	<u>\$ (2,093)</u>	<u>(2,428)</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6,767</u>	<u>9,385</u>

盛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一〇四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依面額返還股款。合併公司原持股為123千股(持股比例為5.43%)，減資後持股為6千股，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民國一〇四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依面額返還股款。合併公司原持股為241千股(持股比例為5.34%)，減資後持股為96千股，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上半年度，因Genesis Growth Income Fund及PSP Outillage有減損跡象，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分別認列11,448千元及1,300千元之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處分PSP Outillage，處分金額及處分投資損失分別為 5,312千元及338千元，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 - 因營業而發生	\$ 4,524	373
應收票據 - 關係人 - 因營業而發生	11,077	13,636
減：備抵減損損失	-	-
合 計	<u>15,601</u>	<u>14,009</u>
應收帳款	\$ 677,706	968,593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30,582	28,100
減：備抵減損損失	(1,603)	(1,603)
合 計	<u>\$ 706,685</u>	<u>995,090</u>

	104.12.31	103.12.31
其他應收款	\$ 31,830	42,662
減：備抵減損損失	(11,247)	(11,247)
合 計	<u>\$ 20,583</u>	<u>31,415</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 180 天以下	\$ 49,354	56,43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 12,850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 12,850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減損損失。對於帳齡在180天以內者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減損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合併公司認為，除上述情況外，基於歷史違約率，未逾期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須提列備抵減損損失。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中有74%，包含合併公司最重要客戶之餘額，係來自與合併公司具有良好付款紀錄客戶群。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銷售貨物之應收帳款投保帳款保險。

(六)存 貨

	104.12.31	103.12.31
製成品	\$ 197,479	168,908
減：備抵跌價損失	(2,203)	(3,026)
	195,276	165,882
在製品	90,650	86,059
減：備抵跌價損失	(12,979)	(12,678)
	77,671	73,381
原 料	58,948	60,275
減：備抵跌價損失	(11,101)	(11,118)
	47,847	49,157
	104.12.31	103.12.31
零 件	383,546	316,772
減：備抵跌價損失	(61,077)	(55,237)
	322,469	261,535
商 品	42,674	34,244
減：備抵跌價損失	(2,177)	(2,177)
	40,497	32,067
	\$ 683,760	582,02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存貨報廢損失、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及存貨盤盈損失淨額分別為8,399千元及7,806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5,301千元及9,263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關聯企業	\$ 16,323	16,032

1. 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相關資訊如下：

關係企業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4.12.31	103.12.31
寶晶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氣動釘槍及其配件之買賣，為本公司之投資項目。	台灣	16%	16%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12.31	103.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16,323</u>	<u>16,032</u>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91	608
綜合損益總額	<u>\$ 1,091</u>	<u>608</u>

2. 所投資之關聯企業皆無公開報價者；另，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及 工具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9,634	1,356,711	476,547	809,839	233,554	749,674	3,985,959
本期增添	-	5,553	21,915	18,648	5,991	122,566	174,673
本期處分	(3,491)	-	(12,138)	(5,051)	(2,514)	-	(23,194)
重分類	-	291,114	55,973	3,684	5,615	(351,848)	4,5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4	(7,406)	(6,630)	(5,921)	(2,089)	(14,119)	(36,04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6,267</u>	<u>1,645,972</u>	<u>535,667</u>	<u>821,199</u>	<u>240,557</u>	<u>506,273</u>	<u>4,105,935</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9,266	1,330,106	462,901	771,330	215,145	-	3,138,748
本期增添	-	11,206	3,357	32,927	11,741	715,395	774,626
本期處分	-	-	(2,305)	(10,987)	(1,222)	-	(14,514)
重分類	-	2,014	-	4,127	2,670	-	8,8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8	13,385	12,594	12,442	5,220	34,279	78,288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9,634</u>	<u>1,356,711</u>	<u>476,547</u>	<u>809,839</u>	<u>233,554</u>	<u>749,674</u>	<u>3,985,959</u>
折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590,398	376,104	595,710	183,361	-	1,745,573
本年度折舊	-	37,744	14,459	26,318	7,164	-	85,685
本期處分	-	-	(11,139)	(3,726)	(2,215)	-	(17,0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006)	(4,437)	(4,428)	(1,308)	-	(13,179)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625,136</u>	<u>374,987</u>	<u>613,874</u>	<u>187,002</u>	<u>-</u>	<u>1,800,999</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548,081	353,843	570,472	175,711	-	1,648,107
本年度折舊	-	35,065	14,841	25,366	5,587	-	80,859
本期處分	-	-	(2,150)	(9,303)	(1,077)	-	(12,530)
重分類	-	(24)	31	-	(751)	-	(7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76	9,539	9,175	3,891	-	29,88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590,398</u>	<u>376,104</u>	<u>595,710</u>	<u>183,361</u>	<u>-</u>	<u>1,745,573</u>
帳面價值：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356,267</u>	<u>1,020,836</u>	<u>160,680</u>	<u>207,325</u>	<u>53,555</u>	<u>506,273</u>	<u>2,304,936</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u>\$ 359,266</u>	<u>782,025</u>	<u>109,058</u>	<u>200,858</u>	<u>39,434</u>	<u>-</u>	<u>1,490,641</u>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359,634</u>	<u>766,313</u>	<u>100,443</u>	<u>214,129</u>	<u>50,193</u>	<u>749,674</u>	<u>2,240,386</u>

1.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 合併公司為因應未來整體營運擴展之需求購置之毗鄰廠房土地計6,192千元。因其地目屬田地，尚無法以合併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具有自耕農身份之股東名義登記，已辦妥保全手續設定抵押予合併公司並積極向有關機關爭取申請變更地目中，待地目變更完成再過戶予合併公司。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譽	商標權	電腦軟體	總計
成本：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470	6,974	49,472	123,916
本期外購	-	-	32,719	32,719
匯率影響數	-	-	(163)	(16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470</u>	<u>6,974</u>	<u>82,028</u>	<u>156,472</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470	6,974	47,651	122,095
本期外購	-	-	5,076	5,076
本期減少數	-	-	(3,978)	(3,978)
匯率影響數	-	-	723	723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470</u>	<u>6,974</u>	<u>49,472</u>	<u>123,91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6,974	42,557	49,531
本期攤銷	-	-	10,992	10,99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98)	(98)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6,974</u>	<u>53,451</u>	<u>60,425</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6,974	42,499	49,473
本期攤銷	-	-	3,356	3,356
本期減少數	-	-	(3,978)	(3,97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680	680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6,974</u>	<u>42,557</u>	<u>49,531</u>
帳面價值：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470</u>	<u>-</u>	<u>28,577</u>	<u>96,047</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67,470</u>	<u>-</u>	<u>5,152</u>	<u>72,622</u>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470</u>	<u>-</u>	<u>6,915</u>	<u>74,385</u>

1. 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 1,036	382
營業費用	9,956	2,974
	<u>\$ 10,992</u>	<u>3,356</u>

2.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預付款項	\$ 62,599	58,345
應收退稅款	10,108	14,255
暫付款及代付款	22,873	5,7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其他	13,874	24,126
	<u>\$ 109,454</u>	<u>102,431</u>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3.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	1.98%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88)
合計			<u>\$ 29,912</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付短期票券未有提供資產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31,075	957,228
擔保銀行借款	495,479	449,621
合計	<u>\$ 1,026,554</u>	<u>1,406,849</u>
尚未使用額度	<u>\$ 1,396,252</u>	<u>964,224</u>
利率區間	<u>1.7%~6.16%</u>	<u>1.84%~6.6%</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2.7%	106年~109年	\$ 186,137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3.03%	105年~109年	654,966
				841,10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6,312)
合計				<u>\$ 534,791</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2.7%	105年~107年	\$ 112,842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2.7%	103年~105年	280,000
				392,84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1,509)
合計				<u>\$ 211,3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48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0,625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38,424)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688</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80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0,843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3,159)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487</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工具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客戶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係將於銷售之次二季度發生。

(十五)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0,997	300,3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8,298)	(100,145)
淨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142,699</u>	<u>200,244</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帶薪假負債	<u>\$ 13,001</u>	<u>11,998</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工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59,07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00,389	286,48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9,990	10,01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191)	16,092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145	-
計劃支付之福利	(12,336)	(12,200)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00,997</u>	<u>300,389</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0,145	83,454
利息收入	1,995	1,8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778	110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7,716	26,96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336)	(12,200)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58,298</u>	<u>100,145</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261	4,40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734	3,791
	<u>\$ 7,995</u>	<u>8,195</u>
營業成本	\$ 4,932	5,682
推銷費用	659	649
管理費用	1,031	334
研究發展費用	1,373	1,530
	<u>\$ 7,995</u>	<u>8,195</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3,549)	2,434
本期認列	(2,176)	(15,983)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15,725)</u>	<u>(13,549)</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折現率	1.625%	2.00%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劃之提撥金額為74,78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64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折現率	\$ (6,828)	7,099
未來薪資增加	6,896	(7,00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589千元及11,08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及力山科技外，其他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046千元及5,579千元。

(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750	9,54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1,318	1,058
	<u>\$ 14,068</u>	<u>10,601</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5,325	16,8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9,393</u>	<u>27,45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47)	12,03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	\$ 157,312	173,534
依各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6,723	28,129
其他稅法調整數	(1,090)	(1,643)
證券交易損失(利益)	-	(697)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7,340	(83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8,206)	(8,291)
前期低估	11,318	1,0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3,308	9,539
所得基本稅額	-	186
合計	\$ 29,393	27,45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47,588	298,31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 25,090	50,714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7,470	37,622
課稅損失	24,575	9,166
	\$ 52,045	46,788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本公司		力山科技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備註
	尚未扣除之虧損	尚未扣除之虧損			
民國九十五年	\$ -	9,108		105	核定數
民國九十七年	109,852	2,203		107	核定數
民國九十八年	-	30		108	核定數
民國一〇〇年	15,668	-		110	核定數
民國一〇四年	6,910	788		114	暫估數
	\$ 132,430	12,129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存 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聯屬公 司銷貨毛利	備抵 減損損失	保固準備	公允價值 損 失	未實現兌 換損失	虧損扣除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5,446	218	7,109	8,753	(56)	-	68,388	89,8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11	2,074	-	3,067	(23,562)	(18,410)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5,446</u>	<u>218</u>	<u>7,120</u>	<u>10,827</u>	<u>(56)</u>	<u>3,067</u>	<u>44,826</u>	<u>71,448</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4,821	218	7,110	5,747	-	-	83,534	101,430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5	-	(1)	3,006	(56)	-	(15,146)	(11,572)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5,446</u>	<u>218</u>	<u>7,109</u>	<u>8,753</u>	<u>(56)</u>	<u>-</u>	<u>68,388</u>	<u>89,858</u>

	國外營運機構財			
	未實現兌換 利益	公允價值 利 益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1,174	5,233	30,892	37,29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74)	(1,911)	-	(3,08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表	-	-	(3,702)	(3,702)
清算子公司	-	-	(3,693)	(3,69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u>	<u>3,322</u>	<u>23,497</u>	<u>26,819</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872	257	18,939	20,068
借記(貸記)損益表	302	4,976	-	5,27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表	-	-	11,953	11,953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1,174</u>	<u>5,233</u>	<u>30,892</u>	<u>37,299</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力山科技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 一〇二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446,802</u>	<u>335,88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8,073</u>	<u>73,417</u>

	104 年度(預計)	103 年度(實 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83%</u>	<u>21.86%</u>

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考慮繳納民國一〇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後之估計數。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收股本均為1,814,735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u>181,473</u>	<u>181,473</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473,108千元，並經民國一〇一年六月股東常會通過，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通過以一〇一年十月一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五日減資變更登記完成。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庫藏股票交易	433	433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分配如下：

- (1) 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2) 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紅利；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實際配發金額為0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0元，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分派之股利：		
現金	\$ -	90,737

4. 庫藏股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跌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前述有關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或迴轉，應併同其他非庫藏股之股東權益減項處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 - 力山科技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出售本公司股票2,010千股並產生處分利得541千元，本公司因此增加之資本公積 - 庫藏股交易為 433千元。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 73,629	90,318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8,07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33,469)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 55,556	56,849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 15,265	222,07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58,36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131,756)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73,629	90,318

(十八)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27,880千元及147,866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皆為181,473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127,880	147,866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每股盈餘(元)	\$ 0.70	0.81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27,880千元及147,866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82,223千股及181,761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27,880	147,86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181,473	181,473
員工紅利之影響	750	288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 182,223	181,76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70	0.81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835千元及5,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二十)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商品銷售	\$ 3,455,806	3,606,265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 7,629	4,430
股利收入	10,323	10,529
其他	42,569	654
	<u>\$ 60,521</u>	<u>15,61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33,649	36,041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淨損益	3,50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淨額	(71)	(1,70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	26,86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益	(14,019)	33,70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2,748)
	<u>\$ 23,068</u>	<u>81,81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費用 - 銀行借款	\$ (51,182)	(45,002)
減：利息資本化	112	134
	<u>\$ (51,070)</u>	<u>(44,868)</u>

(二十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工具機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4%及70%係由六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150,445	1,192,739	751,886	157,698	283,155	-
無擔保銀行借款	717,212	729,989	613,825	59,311	56,853	-
應付款項	999,064	999,064	999,064	-	-	-
	<u>\$ 2,866,721</u>	<u>2,921,792</u>	<u>2,364,775</u>	<u>217,009</u>	<u>340,008</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729,621	744,523	602,391	117,053	25,079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70,070	1,084,799	1,007,080	42,521	30,198	-
應付短期票券	29,912	30,000	30,000	-	-	-
應付款項	1,107,675	1,107,675	1,107,675	-	-	-
	<u>\$ 2,937,278</u>	<u>2,966,997</u>	<u>2,747,146</u>	<u>159,574</u>	<u>55,277</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49,589	32.83	1,628,007	36,388	31.65	1,151,680
歐元	EUR	186	35.88	6,674	243	38.47	9,348
日幣	JPY	93,379	0.2727	25,464	55,652	0.2646	14,726
英鎊	GBP	223	48.67	10,853	220	49.27	10,83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SD	18,856	32.83	619,042	22,515	31.65	712,600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幣及英鎊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564千元及21,74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5,659千元及15,602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影響。

5. 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5,388	605,388	-	-	605,3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209,285	209,285	-	-	209,28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67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6,33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42,869	-	-	-	-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26,554	-	-	-	-
應付款項	999,064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06,312	-	-	-	-
長期借款	534,791	-	-	-	-
	\$5,177,360	814,673	-	-	814,673

10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1,957	661,957	-	-	661,9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242,752	242,752	-	-	242,7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85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及約當現金	461,575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0,514	-	-	-	-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105,288	-	-	-	-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06,84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12	-	-	-	-
應付款項	1,107,675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81,509	-	-	-	-
長期借款	211,333	-	-	-	-
	\$5,458,749	904,709	-	-	904,709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層級皆無任何移轉。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相關單位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銷售貨物之應收帳款投保帳款保險。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426,790千元及47,475千元。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396,252千元及964,224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美元、英鎊及日幣。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 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變動風險之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三)。

(二十四)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三年一致。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3,237,666	3,347,91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46,330)	(461,575)
淨負債	2,491,336	2,886,335
權益總額	2,439,449	2,365,957
資本總額	\$ 4,930,785	5,252,292
負債資本比率	51%	5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聯企業	104年度	103年度
	\$ 59,201	80,044

合併公司因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銷售貨品之規格品項不同，故其銷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對非關係人收款期間政策為30天~120天；對關係人為150~18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0,582	28,100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11,077	13,636
		<u>\$ 41,659</u>	<u>41,736</u>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38	-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3	39
		<u>\$ 41</u>	<u>39</u>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641	28,820
退職後福利	2,639	2,530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25,280</u>	<u>31,350</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短期銀行借款、開立信用狀擔保	-	105,288
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293,176	304,249
建築物	銀行借款擔保	677,491	655,225
長期預付租金	銀行借款擔保	84,325	87,099
		<u>\$ 1,054,992</u>	<u>1,151,86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12.31	103.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51	11,38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76,813	228,190	505,003	237,277	188,718	425,995
勞健保費用	22,624	18,275	40,899	20,440	17,559	37,999
退休金費用	17,906	9,724	27,630	16,247	8,610	24,8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625	3,155	10,780	5,953	2,087	8,040
折舊費用	67,378	18,307	85,685	64,963	15,896	80,859
攤銷費用	1,036	9,956	10,992	382	2,974	3,3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3)										
0	力山工業	杭州力武	2	966,446	(USD1,500) 49,245	-	-	-	2.04%	966,446	Y	N	Y
0	力山工業	桐鄉力山	2	966,446	(USD13,000) 426,790	(USD13,000) 426,790	(USD13,000) 426,790	-	17.66%	966,446	Y	N	Y

(註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權淨值40%，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亦不得超過股權淨值40%。

(註2)：編號說明：0本公司。

(註3)：關係說明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具有實質控制力之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備註
力山工業	股票 - 兆豐金控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98	-	98	5	-	
力山工業	股票 - 福興	-	"	0.4	19	-	19	0.4	-	
力山工業	股票 - 中鋼	-	"	68	1,213	-	1,213	68	-	
力山工業	股票 - 聯電	-	"	146	1,771	-	1,771	146	-	
力山工業	股票 - 中鴻	-	"	171	813	-	813	171	-	
力山工業	股票 - 喬山	-	"	12	614	-	614	12	-	
力山工業	股票 - 友達	-	"	119	1,157	-	1,157	119	-	
力山工業	股票 - 長榮海運	-	"	72	957	-	957	72	-	
力山工業	股票 - 長榮航空	-	"	72	1,347	-	1,347	72	-	
力山工業	股票 - 力成	-	"	33	2,152	-	2,152	33	-	
力山工業	股票 - 金山電	-	"	47	1,726	-	1,726	47	-	
力山工業	LGT Money Market (USD)	-	"	2.58	123,455	-	123,455	4	-	
力山工業	LGT Select Equity North America Bearer-Units (USD)	-	"	0.49	30,286	-	30,286	0.49	-	
力山工業	LGT New Capital China Equity Fund	-	"	19.215	85,038	-	85,038	19.215	-	
力山工業	LGT Select Convertible	-	"	0.65	31,314	-	31,314	0.65	-	
力山工業	LGT Sustainable Quality Equity Fund(USD)	-	"	0.96	45,726	-	45,726	0.96	-	
力山工業	LGT Select Insurance Linked Securities fund	-	"	0.84	34,168	-	34,168	0.84	-	
力山工業	LGT Sustainable Equity Fund Global (USD)	-	"	2	85,851	-	85,851	2	-	
力山工業	LGT GIM Growth	-	"	0.38	154,286	-	154,286	0.38	-	
力山工業	未來資產阿波羅基金	-	"	295	2,291	-	2,291	295	-	
力山工業	寶來得利基金	-	"	69	1,106	-	1,106	69	-	
小 計					605,388		605,388			
力山工業	股票 - 福裕事業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264	62,642	8.15	62,642	6,264	8.15	
小 計					62,642		62,642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備註
力山工業	股票 - 盛華創投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	62	5.43	2,045	123	5.43	(註1)
力山工業	股票 - 華中創投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	96	962	5.34	1,517	241	5.34	
力山工業	股票 - 台灣集保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	291	5,743	0.09	17,374	291	0.09	(註2)
力山工業	Genesis Growth Income Fund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	0.045	-	2.90	-	0.045	2.90	(註3)
小計					6,767		20,936			
力山工業	股票 - 亞信電子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888	146,643	9.44	146,643	4,888	9.44	
小計					146,643		146,643			

(註1)：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至報導日止，尚未取得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自結報表，故揭露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

(註2)：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至報導日止，尚未取得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自結報表，故揭露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權淨值。

(註3)：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力山工業	杭州力武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19,175	46%	90-150天	(註1)	(註2)	(291,078)	(39)%	
力山工業	桐鄉力山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3,620	5%	90-150天	(註1)	(註2)	(99,276)	(13)%	

(註1)：本公司因未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購買相同貨品，故向關係人購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法比較。

(註2)：對關係人付款期間政策為90~150天，除依據既定之付款政策外，尚考量關係人營運資金狀況、行業特性及產業景氣等因素。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杭州力武	力山工業	本公司為間接持有該公司股份權達50%以上之法人股東	應收帳款：291,078	3.36%	-	-	截至105年3月6日收回金額138,576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杭州力武	1	進貨	1,119,175	一般價格與付款期間	31.74%
0	本公司	杭州力武	1	應付帳款	291,078	一般價格與付款期間	5.13%
0	本公司	桐鄉力山	1	進貨	113,620	一般價格、付款90-150天	3.22%
0	本公司	桐鄉力山	1	應付帳款	99,276	一般價格、付款90-150天	1.75%
0	本公司	力山科技	1	進貨	12,827	一般價格、付款90-150天	0.36%
0	本公司	力山科技	1	其他應收款	13,097	一般價格、付款90-150天息	0.23%
0	本公司	力山科技	1	應付票據	2,188	一般價格、付款90-150天	0.04%
0	本公司	P.T.S.	1	售後服務費	39,471	按月支付	1.12%
0	本公司	P.T.S.	1	銷貨	10,414	一般價格與付款期間	0.30%
0	本公司	P.T.S.	1	應收帳款	10,555	一般價格與付款期間	0.19%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P.T.S.	1	其他應付款	91,131	一般價格與付款期間	1.61%
1	杭州力武	桐鄉力山	3	銷貨	32,910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0.93%
1	杭州力武	桐鄉力山	3	應收帳款	50,446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0.89%
1	杭州力武	杭州勘吉	3	銷貨	5,120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0.15%
1	杭州力武	杭州勘吉	3	應收帳款	13,844	一般價格與收款期間	0.24%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期中最高持股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力山工業	寶晶(股)公司	台灣	氣動釘槍及其配件之 買賣	14,190	14,197	1,600	16.00	16,323	6,813	1,091	1,600	16.00	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力山工業	力山科技(股)公司	台灣	資訊、通訊及電腦週 邊設備製造買賣業務	291,106	291,106	7,588	80.09	69,035	40	32	7,588	80.09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山工業	Rexon Limited	英國	於英國銷售力山自有 品牌之產品	-	208,268	-	-	-	-	-	-	-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山工業	Power Tool Specialists Inc.	美國	於美國銷售力山自有 品牌之產品	196,465	196,465	0.1	96.00	172,407	779	748	0.1	96.0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山工業	Gold Item Group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 公司	1,114,954	1,114,954	US\$35,606 (註1)	100.00	1,193,255	(40,999)	(40,999)	US\$35,606 (註1)	100.00	本公司之子公司
Gold Item	香港力武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 公司	US\$10,606	US\$10,606	79,560	100.00	443,759	12,869	12,869	79,560	100.00	Gold Item 之子公司
Gold Item	香港金科	香港	從事國際投資之控股 公司	US\$25,000	US\$25,000	US\$25,000 (註1)	100.00	727,723	(53,868)	(53,868)	US\$25,000 (註1)	100.00	Gold Item 之子公司
力山科技	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	汶萊	各種投資業務	24,151	24,151	US\$ 700 (註1)	100.00	-	-	-	US\$ 700 (註1)	100.00	力山科技子 公司

(註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揭露投資之資本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

大陸被投 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期中最高持股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 回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杭州力武 機電有限 公司	生產銷售視聽 電子產品、各種 電機設備、鋸 床、木工機械和 砂輪機及零件	人民幣 100,007 (US\$12,200)	(註1)	US\$11,454 (NT\$367,096)	-	-	US\$11,454 (NT\$367,096)	12,869	100.00%	12,869	443,759	US\$11,454 (NT\$367,096)	100.00	-
東陽力實 貿易有限 公司	健身機、工具機 之買賣	人民幣 1,352 (US\$200)	(註2)	US\$62 (NT\$1,842)	-	US\$62 (NT\$1,842)	-	-	-	-	-	US\$62 (NT\$1,842)	100.00	-
桐鄉力山 工業有限 公司	生產銷售鑽 床、砂輪機、工 具機之零件與 健身機	人民幣 154,465 (US\$25,000)	(註1)	US\$25,000 (NT\$745,565)	-	-	US\$25,000 (NT\$745,565)	(53,868)	100.00%	(53,868)	727,723	US\$25,000 (NT\$745,565)	100.00	-
杭州勘吉 貿易有限 公司	健身機、工具機 之買賣	人民幣 3,085 (US\$500)	(註2)	US\$500 (NT\$14,975)	-	-	US\$500 (NT\$14,975)	(4,050)	100.00%	(4,050)	9,140	US\$500 (NT\$14,975)	100.00	-

(2)力山科技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期中最高持股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力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開發及生產有關無線電通訊系統及電子產品線路板等	人民幣5,792(NT\$24,192)	(註3)	US\$700(NT\$22,820)	-	-	US\$700(NT\$22,820)	100.00%	-	-	US\$ 700(註4)	100.00%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設立之公司係透過香港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3：透過Rexon Technology Ltd.(Brunei)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揭露投資之資本額。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1) 本公司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36,954 (NT\$1,127,636)	US\$38,860 (NT\$1,275,774)	1,449,669

(2) 力山科技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700 (NT\$22,820)	US\$700 (NT\$22,981)	51,718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工具機部門，係從事工具機之生產及銷售。

(二)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後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括折舊與攤銷及其以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104 年度

收入

	工具機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455,806
部門間收入	-
利息收入	7,629
收入總計	\$ 3,463,435
利息費用	\$ 51,070
折舊與攤銷	\$ 96,677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27,919
應報導部門資產	\$ 5,677,115
應報導部門負債	\$ 3,237,666

103 年度

收入

	工具機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06,265
部門間收入	-
利息收入	4,430
收入總計	\$ 3,610,695
利息費用	\$ 44,868
折舊與攤銷	\$ 84,21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46,083
應報導部門資產	\$ 5,713,867
應報導部門負債	\$ 3,347,910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 品 名 稱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工具機	\$ 2,267,353	2,560,694
健身機	937,836	937,954
其他	250,617	107,617
	<u>\$ 3,455,806</u>	<u>3,606,265</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4 年度	103 年度
美 國	\$ 3,079,828	3,072,818
其 他	375,978	533,447
	<u>\$ 3,455,806</u>	<u>3,606,265</u>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4.12.31	103.12.31
臺 灣	\$ 1,229,529	1,292,815
其 他	1,269,653	1,133,181
	<u>\$ 2,499,182</u>	<u>2,425,99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來自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之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所佔比例%	金 額	所佔比例%
A	\$ 943,081	27	976,050	27
B	709,773	21	647,631	18
C	396,569	11	516,057	14
合計	<u>\$ 2,049,423</u>	<u>59</u>	<u>2,139,738</u>	<u>59</u>

力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坤 復

